

萬 有 文 庫

第 二 集 七 百 種

王 雲 五 主 編

說 文 釋 例

(一)

王 筠 學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說文釋例

(一)

王筠集

國學基本叢書

書後

安邱王君貫山治許氏說文之學垂三十年先成  
釋例二十卷既復蒼萃羣言折衷至是為句  
讀三十卷久聞之未見也因治四年君之子彥侗  
依公乘沖故事齋遺書詣

溯有

旨下南公房諸臣覆閱蔭幸與焉始得竟墳

其書君之學積精全在釋例標舉分別疏  
通證明能啓校長未得奧旨句讀則博采  
慎擇持平心求實義絕去支離破碎之說  
是二也於許學理而蓋之庶幾達於古經義  
理不外訓詁訓詁之原惟此文字漢以來言小學家  
必祖說文唐制令諸生九經外讀說文此書選舉  
六科其五曰書試之說文取通訓詁書學博士掌



教文武官八品以下及庶人子為生考以說文字林  
為韻業自宋元士大夫徇于近易好為空靈微眇  
之論爭譽說文相習義弃明世制舉之業中於人  
心六世訓詁幾成絕學逮我

聖朝敷尚經術實事求是不廢古訓不務空言  
乾嘉以後徑師者儒如段氏玉裁桂氏復鈕氏  
樹玉錢氏站嚴氏可均王氏玉樹吳氏凌雲王氏

煦萬信許書咸有纂述後之作共無終增損君  
書晚出乃集厥成補弊拯偏為功尤鉅然  
讀其自序猶言沙披薪積穠幸來學益見虛  
中廣益有過人也十餘年來老成凋謝風流聞  
絕蔭雖魁學尚求識字每觸疑義輒終日向人  
張張乎無可告語幸見君書終願並世有朴學  
如君者與問字焉彥侗將歸介蔣椒林水部來乞

文為之序爰書于後

同治四年太歲在乙丑五月吳潘祖蔭







今天下之治說文者多矣莫不窮思畢精以求爲不可加矣就吾所見論之桂氏未谷說文義證段氏茂堂說文解字注其最盛也桂氏書徵引雖富脈絡貫通前說未盡則以後說補苴之前說有誤則以後說辨正之凡所俾引皆有次第取足達許說而止故專臚古籍不下己意也讀者乃視爲類書不已昧乎惟是引據之典時代失於限斷且泛及藻績之詞而又未盡加校改不皆如其初指則其蔽也段氏書體大思精所謂通例又前人所未知惟是武斷支離時或不免則其蔽也大徐之識遜於小徐小徐之識

又遜二家治說文者以二書爲津梁其亦可矣然聞人食肉而飽究爲飽人之飽不如自食之之誠飽也聞人衣裘而煖亦爲煖人之煖不如自衣之之誠煖也夫飽煖者喻之以意而不可宣之以言苟不自飽煖亦安知人之飽爲何若煖爲何若且安知人之飽者或不免於飢煖者猶不免於寒乎筠少喜篆籀不辨正俗年近三十讀說文而樂之每見一本必讀一過卽俗刻五音韻譜亦必讀也羊棗膾炙積二十年然後於古人制作之意許君著書之體千餘年傳寫變亂之故鼎臣以私意竄改之謬犁然辨哲具

於句中爰始條分縷析爲之疏通其意體例所拘無由沿襲前人爲吾一家之言而已夫文字之奧無過形音義三端而古人之造字也正名百物以義爲本而音從之於是乎有形後人之識字也由形以求其音由音以考其義而文字之說備乃往往不能識者何也則以其卽字求字且牽連它字以求此字於古人制作之意隔而字遂不可識矣六書以指事象形爲首而文字之樞機卽在乎此其字之爲事而作者卽據事以審字勿由字以生事其字之爲物而作者卽據物以察字勿泥字以造物且勿假它事以

成此事之意勿假他物以爲此物之形而後可與倉頡籀  
斯相質於一堂也今說文之詞足從口木從中鳥鹿足相  
似從匕斷鶴續鳧旣悲且苦苟非後人所竄亂則許君之  
志荒矣夫讀古人之書不能爲之發明卽勿塗附以豐其  
蔀而說文屢經竄易不知原文之存者尙有幾何大徐校  
定時猶有集書正副本羣臣家藏本苟能審慎而別白之  
或猶存什一於千百也乃復以私意爚亂之不能不謂爲  
功之首罪之魁矣今據二徐本拘文牽義以求之未必合  
許君意卽未必合倉頡籀斯意也特以長夏養疴用此自



遣賢於博奕云爾道光丁酉七月三日安邱王筠菴友自序

--	--	--	--	--	--	--	--	--	--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卷之二

說文釋例目錄

卷一

六書總說

指事

正例一 變例八〇 以下皆論篆籀

卷二

象形

正例一 而其類五 變例十

卷三

形聲

亦聲

此形聲會意二者之變例

省聲 此形聲之變例兼有會意之變例

一全一省 此亦形聲之類而蕪雜不足爲變例

兩借此省聲之變例

以雙聲字爲聲

一字數音

### 卷四

形聲之失 亦蕪雜不足爲變例

會意 正例三變例十二

轉注



卷五

假借

彰飾

籀文好重疊

或體

俗體

卷六

同部重文

卷七

異部重文

卷八

分別文 累增字 此亦形聲變例

曼文同異 亦會意正例

體同音義異

互從

卷九

展轉相從

母從子

說文與經典互易字

列文次第

列文變例

卷十

說解正例 以下皆論說解

說解變例

一曰

卷十一

非字者不出於說解

同意

闕

讀若直指

讀若本義

讀同

讀若引經

卷十二

讀若引諺

聲讀同字

雙聲疊韻

掇文

以下皆凡說

衍文

卷十三

誤字

補篆

卷十四

刪篆

逸篆



改篆

觀文

糾徐

鈔存

卷十五

存疑

一二三篇

卷十六

存疑

四五篇

卷十七

存疑 六七篇

卷十八

存疑 八九十篇

卷十九

存疑 十一十二篇

卷二十

存疑 十三十四篇



說文釋例卷一

安邱王筠貫山學

六書總說

漢書藝文志曰。六書。謂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假借。造字之本也。顏注曰。象形。謂畫成其物。隨體詰屈。日月是也。象事。卽指事也。謂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象意。卽會意也。謂比類合誼。以見指撝。武信是也。象聲。卽形聲。謂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轉注。謂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假借。謂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文字

之義總歸六書故曰立字之本也

筠案六書次第似班書首象形為是通志曰六書也者

象形為本案會意形聲誠為繼起若象形指事各立門戶相對相當不可分本末特以虛實論之形

先事後耳似不可言為本形不可象似當云無則屬諸事事不可指

物亦有會意字林塵之類是也似不可單承指事則屬諸意意不可會則屬諸

聲聲則無不諧矣五不足而後假借生焉不言轉注者上文云諧聲

別出為轉注業誤以轉注并入形聲中故不及許君首指事似不可解楊錫觀

曰文字之作因事而起其說似未確余弟範曰說文開

卷即列一上兩部故先之也余笑曰一畫開天無所不



統矣。然是說仍未確。姑存之。

造字之本。此句未允。說見後。

顏注承用說文。惟察而見意不同。今本案視而可識。指字形言。察而見意指字義言。今本似無分別。蓋顏籀所據爲古本也。印林曰。物與屈。識與意。誼與搗。名與成。首與受。字與事。皆叶韻。作見則非韻。

周官保氏鄭注。六書象形會意轉註。此字似誤。漢時恐未有此字。然足證自古

相傳。皆以注爲訓釋也。處事假借諧聲也。賈疏云。六書象形之等。皆

依許氏說文。云象形者。日月之類是也。象日月形體而爲

之云會意者武信之類是也人言為信止戈為武會合人

意以合訓會是也然謂合人意則非故云會意也云轉註者考老之類是

也建類一首文意相受左右相註通志曰立類為母從類為子母主義子主聲主

義者是以母為主而轉其子主聲者是以子為主而轉其母似即此說故名轉註云處事者

上下之類是也人在一上為上人在一下為下不特與說文背果如

所言是各有其處處事者處置此事讀為去聲非事得其宜故名處事也

云假借者令長之類是也一字兩用故名假借也云諧聲

者即形聲一也以造字之本言之則云諧聲自可蓋先有江河之名而後有江河之字其所以成字

者在工可之聲故曰可也若以用字之法論之則云形聲乃為賅備如杠柯亦以工可為聲而既以木定其形則杠

為步渡柯為斧柄矣不得偏重聲也江河之類是也皆以水為形以工可為

聲但書有六體形聲實多若江河之類是左形右聲鳩鴿

之類是右形左聲草藻之類是上形下聲婆婆之類印林日說

文有婆無婆是上聲下形圃國之類是外形內聲闐闐衡衡之

類是外聲內形也闐闐仍是外形內聲衡從角大會意非形也銜則純乎會意當易以聞問閭閭等字

而從行聲者無在外之字可易惟術從行省聲耳此形聲之等有六也

鄭注次第即不可曉五經文字序曰周禮保氏掌養國子以道教之六書謂象形指事會

意形聲轉注假借六者造字之本也案張氏既引保氏則所列名目當出鄭注而次序不同今本或張氏所據

鄭注為未經倒亂之本賈氏別據倒亂賈疏尤謬特以之本乎然二人時代不隔疑莫能明也

其爲古說列諸卷首而以鄙見附書於左。

筠案此書名以說文解字者說其文解其字也通志曰獨體爲文合體爲字是也觀乎天文觀乎人文而文生焉天文者自然而成有形可象者也人文者人之所爲有事可指者也故文統象形指事二體字者孳乳而寢多也合數字以成一字者皆是卽會意形聲二體也四者爲經造字之本也轉注假借爲緯用字之法也或疑旣分經緯卽不得名曰六書不知六書之名後賢所定非皇頡先定此例而後造字也猶之左氏釋春秋例皆以意逆志比類而得

其情非孔子作春秋先有此例也。

詩有六義亦以風雅頌爲經賦比興爲緯。

說文敘解釋六書乃全部之條例也。然考之說解言象形矣。云從某某。卽是言會意矣。云從某某聲。卽是言形聲矣。而指事惟於上下二字言之。仍不出敘所言之外。且下字說解。小徐作從反上爲下。大徐始作指事耳。餘惟隻字。大徐曰指事。喜巴二字。大徐引小徐曰指事。然隻以會意定指事。非指事純例。喜以會意定象形。巴則純乎象形。蓋二徐皆不知指事也。故繫傳多誤以會意爲指事。大徐不引。則勝小徐之一端也。若夫轉注假借。則全書未嘗言及。



遂有謂許君明於象形諧聲昧於其餘者噫是未潛心之故豈可以訾許君哉凡其或言或不言者皆屬詞之體當然而非有明昧於其閒也說文每出一字必先說其義後說其形此定例也如中下云艸木初生也此字義也象一出形有枝莖也此字形也苟不出象形二字將何以爲詞哉至於轉注假借爲形事意聲四者之緯故老下云考也考下云老也老從人毛匕則會意也考從老省弓聲則形聲也以此推之凡轉注字皆然故知轉注假借卽在形事意聲四者之中乃用字之例非造字之本仍以敘文所出之兩字見其例則欠部獻歛也歛獻也言部諷誦也誦諷也同在一部

是謂建類一首其訓互通是謂同意相受至明白矣設於  
獻下云與欻轉注諷下云與誦轉注人將不訾其不知轉  
注轉訾其不成詞矣然考老同部同義而且疊韻此例之  
至狹者也從而廣之則交部夔裘也衣部裘夔也雖非建  
類一首猶是同意相受也更推廣之爾雅釋詁則尤浩博  
無涯矣獨是敘於假借舉令長爲例而本字下竝其假  
借之義不見較之考老似尤疏闊者則以全書說解半皆  
假借也卽以開首一句言之惟凡思也太滑也是惟初太  
始一句卽有二字假借苟依本訓而曰思初滑始尙可通

乎。然則假借者，觸目卽是，啟口皆然，其不待強聒，又彰彰矣。惟六書之中，指事最少，而又最難辨。以許君所舉上下二字推之，知其例爲至嚴。所謂視而可識，則近於象形；察而見意，則近於會意。然物有形也，而事無形。會兩字之義，以爲一字之義，而後可會。而上下之兩體，固非古本切之一，於悉切之一也。一有訓爲天者，然以解下之一可也。若以解上之一，則物有在天之上者乎？且奚必在天之下，卽吾之局腳几，在書案之下，獨不爲下乎？則此書案卽下之一也。是以天解下之一，而亦不可也。一有訓爲地者，然以

解上之一可也。若以解下之一，則物有在地之下者乎？且  
矣。必在地之上，卽吾之此冊，在書案之上，獨不爲上乎？則  
此書案卽上之一也。是以地解上之一而亦不可也。惟有  
二上二下，以兩畫成爲一字，上下本非物也。然視之而已  
識上下之形，兩畫旣皆非字，則幾無以爲義。然察之而已  
見上下之意。總之以大物覆小物，以大物載小物。於是以  
長一況大物，以短一或一況小物。了然於心目間，而無形  
之事，竟成爲有形之字矣。然而短一縱橫，惟意長一可橫  
不可縱者何也？此小大之辨也。博者必厚，其縱數不待表

而著小物則或博而卑或狹而高要爲大物之所能覆載而已試觀天之下地之上山嶽則巍然峙也是上下之形也邱陵則逶迤相屬也是二二之形也明乎此而指事不得混於象形更不得混於會意矣余於其他偶舉爲例惟指事必盡出之段茂堂嚴鋏橋皆知指事而不盡言蓋將待我開山也故逐字區其族類以告來世。

六書次第自唐以來易其先後者凡數十家要以班書爲是象形指事皆獨體也而有物然後有事故宜以象形居首會意形聲皆合體也而會意兩體皆義形聲則聲中太



半無義。且俗書多形聲，其會意者，千百之一二耳。卽此足知其先後矣。轉注假借在四者之中，而先後亦不可淆者。轉注合數字爲一義，假借分一字爲數義也。故以六書分爲三耦論之。象形實指事，虛物有形，事無形也。會意實形聲，虛合二字三字以爲意，而其義已備。形聲則不能賅備。如煉鍊一字，所煉者金，鍊之以火，鑊椶一字，其器兼用金木，而皆分爲兩體。此尤不能賅備之明驗也。轉注實假借虛，考自成爲考，老自成爲老，其訓互通，而各有專義也。卽桷椳挹扃同爲一物一事，而名從主人，各有所謂而不可

改也。若夫令爲號令，而借爲令善，長爲久長，而借爲君長，須於上下文法求之，不能據字而直說之，故爲虛也。凡變亂班書之次者，皆不察其虛實者也。

班志列象聲於象意之後，勝於許君列形聲於會意之前，何也？形聲一門，兼象形指事會意以爲聲，於省聲尤可見矣。肘從肉寸會意，故紂耐等字從肘省得聲，苟不先有會意之肘，將何以爲聲乎？

此舉大體而言，古文亦有形聲字，如言字是也。篆文亦有指事象形

字如古名乞，後名燕是也。

一字之蘊，形聲義盡之，卽六書之名，亦可以形聲義統之。

卽如天字一大其形也顛其義也他前切其聲也兼明之  
而一字之蘊盡矣象形形也指事會意義也形聲轉注假  
借皆聲也夫轉注假借在形事意聲四者之中而可專屬  
之聲者假借固無不以聲借也有去形存聲者石鼓文其  
魚佳可卽維何也是謂省借有字外加形者檀弓子蓋言  
子之志於公乎然則蓋行乎鄭注蓋當作盍商頌百祿是  
何儋何其本義也左隱三年傳引作荷是也是謂增借而  
省之增之其聲無不同者故亦借及偏旁不同而聲同之  
字如禮云射之爲言者釋也知射古音釋釋斃同從畢聲

振鷺在此無斃中庸引之作射也

凡云古字通用者乃注疏家體例固然實係以

聲借用非其字本通也首手尺赤皆通則亦無不可通此類以不效古人爲是

至於轉注則同一

物也而命之者不同則字不同同一事也而謂之者不同

則字不同古人用字貴時不貴古

尚書用茲論語用斯孟子用此時不同也聿筆

弗不律地不同也皆取其入耳即通也推之周人言山必南山衛人言水必淇水豈以遠稱博引爲豪哉今人好用古字乃不足之證非有餘之證文之雅俗在乎意義不在字體也取其地之方言而制以

爲字取足達其意而已而聖人所生之地不同也唐虞三

代遞處於山西河南陝西之境孔子又生於山東各用其

地之方言不得少轉注一門矣故同一持也而縣持曰挈

脅持曰批。閱持曰揲。握持曰摯。則不同也。然此猶有懸脅  
閱握之分也。乃揃。搯。批。抑。皆揜也。姦。媛。皆美也。娛。媿。皆樂  
也。義無異而名不同也。以至爾雅釋詁。一名而累數十字  
未已。是又兼假借而爲轉注者矣。蓋意有輕重。則語之所  
施。亦有輕重。是以假借者。一字而數義。何爲其數義也。口  
中之聲同也。轉注者。數字而一義。何爲其數字也。口中之  
聲不同也。故其始也。呼爲天地。卽造天地字以寄其聲。呼  
爲人物。卽造人物字以寄其聲。是聲者。造字之本也。及其  
後也。有是聲。卽以聲配形而爲字。形聲一門之所以廣也。



綜四方之異，極古今之變，則轉注之所以分著其聲也，無其字而取同聲之字以表之，卽有其字而亦取同聲之字以通之，則假借之所以蒼萃其聲也，是聲者用字之極也，聲之時用大矣哉。

聲音遞變，字以孳焉。卽如母，古音如米，玉篇：嬰，莫奚莫移二切。齊人呼母，孀，乃弟切。母也。姐，茲也切。引說文蜀人呼

母，案彌米音近。爾又彌之聲。今呼孀如乃。玉篇：孀，又女蟹切。乳也。音與乃

近。則以雙聲字當本字音也。且古音疽，又米之聲轉。然則

嬰孀姐三字，仍是母字，其聲既變，其形因以變耳。廣韻：媽



莫補切。母也。案今俗呼爲馬平聲。蓋馬古音如某。是又母字之變也。惟孃字別一音。不由母字變耳。又如古謂之糗。今謂之麩。幽宵古音通轉。是以如此。玉篇糗有尺沼切。是卽麩之音也。印林曰。母古音在之部。米古音在脂部。謂母古音如米者非也。今人之口舌之脂不能別。非古音本然也。然求古音近米而屬之部之字。竟不可得。吾無以譬況之。江晉三諧聲表與某字並定爲古莫海切。部分是矣。從之可也。然母米雖不同部。其轉音則相似。所以母轉而爲孃。孃也。孃孃並由尒得聲。與米同在脂部。孃又轉而爲姐。

爲媽。且聲馬聲並魚部。蝦蟆母與雨韻當卽是讀姐讀媽也。卽孃字亦未必不由轉音。蓋魚部字與陽部字古亦相轉。如離騷九疑繽其並迎。與告余以吉。故韻迎。卽聲。古音在陽部。春秋寶乾圖。移河爲界在齊呂。填闕八流以自廣。呂廣爲韻皆魚陽通轉之證。然則孃卽姐媽之轉。未可知也。譬之我爲吾爲予。又爲卽爲媿爲陽。亦此理也。至馬字古音亦不如某某之部。馬魚部。江晉三定爲莫戶切是也。字之有形聲義也。猶人之有形影神也。不能離形以爲影。與神更不能以它人之影與神附此人之形也。如天以一

大爲形。惟天爲大，故無與二。且包乎地之外，豈不在人之顛乎？旣在顛，斯必有他前切之音，不能讀爲地，讀爲人矣。卽地爲形聲字，然亦聖人先名之爲地，而後以土定其質，以也。諧其聲，故天曰神，地曰祇。而許君之說，神祇也。曰天神引，地祇提，其音各相近也。乃後人說字，或如介甫於形聲字鑿求其義，或離字形以冥按其義，或附會他字以求此字之義，豈有當乎？

許君之立說也，推古人造字之由，先有字義，繼有字聲，乃造字形，故其說義也，必與形相比附，其直以經典說之而

無書曰詩曰之等者皆本義也。經典不見本義者遂及漢賦漢賦又不見者博訪通人故有恆見之字而說解反爲罕見者爲恆見之解與字形不合也。利自此生蔽卽自此生反古復始其利也。古義失傳之字形體傳譌之字必欲求其確切遂致周章其蔽也。

印林曰一切經音義卷一卷十五曰麾今作搗同呼皮反又卷一曰手指曰麾謂旌旗指麾衆也因以名焉。案說文無麾字指麾之說見摩下。筠案旋下扞下皆云指麾則麾卽摩也。手指

之說見搗下。筠案搗以裂爲正義其手指一說則與摩同字則搗麾同字也。說解

中指麾作麾。蓋許之說解。原用隸書。隸無其體。不可虘造。猶篆無其體。不可虘造也。篆用麾而隸用麾。使人一見而知。篆之麾卽隸之麾矣。鄭康成注周禮。經用古文者。注仍用今文。亦此意。今人字字依說文點畫。強造以爲古。豈許君意哉。筠案印林此說。爲拘泥者。破其所挾持。如嚙下云。桓游旅下云流。尤其易了者矣。

部首本無深意。祇是有從之者。便爲部首耳。如延字可隸又部。然以延字附其下。則從延。人聲。文義不順。故不然也。然亦有無從之之字。而爲部首者。則必象形指事字也。如



能熊羆本一類之物。然熊在能部可也。苟以羆字附其下。則從熊罷省聲之詞不順。故能字獨爲部也。是以有可附麗者。卽象形字亦或在部中。如互附箎下是也。不得以始一終亥。大體有義。遂依小徐部敘字字求義。如序卦傳之不可更易者。以致周章不通也。

象形指事字。必是三古所作。而許君附之他部。而不使自爲一部。以符制作先後之序者。亦有其故。象形字之不爲部首者。隹附田部。疒下。亼附又部。宀下。朋附鳥部。鳳下。冫附采部。番下。尢附禾部。秠下。盟附金部。鏗下。互附竹部。箎

下。史附艸部。蕢下。此許君省繁爲簡之法也。苟以畱、山、朋、  
罍、尢、盟、互、史爲部首。而以嘑、左、鳳、番、朮、鋹、箕、蕢爲之重文。則  
多此八部。與全書以小篆領字之例不符。故雲、裘、箕。旣爲  
部首。而仍不以ㄩ求其冠部。爲雲、麤、簸三字無所附麗  
也。若其他之一字爲部者。惟它有重文。蛇可以入虫部。若  
夫冢有古文兕。而兕不可入几部也。く有古文眀。然將入  
田部。則川爲主義。將入川部。則失增く爲く。增く爲川之  
義也。至於鳥焉。則以下半相似。入之鳥部。主以上半相似  
入之く部。壺以口義可附。入之口部。故知五百四十部者。

欲其分明而苟有可附卽附之不欲其零星混目也惟ㄩ  
萬回三字似當各爲一部。ㄩ象電形當是古文電字不  
當以爲指事兼會意字萬亦象形不當以爲從內回字象  
淵及雷形小篆回變錯也指事字之不爲部首者而附鹿  
部麗下與𠄎字一類同意𠄎本田𠄎加田仍是本義麗本  
兩鹿皮加鹿仍是本義故可入其部也凡此類字皆是遞  
增偏旁會意字亦有之或省爲正文域腊附其下次序爲  
合衡爲正文與附其下則次序不合可知許君亦多因便  
初無一定不易之例也

指事二字須分別說之其字之義爲事而言則先不能混於象形矣而其字形非合它字而成或合他字而其中仍有不成字者則又不混於會意形聲矣以是而名爲指事斯爲確見也卽以許君所言日月江河武信考老令長明之日月江河皆物也令長旣借爲官名則人類猶之物類也其字義先不屬事無論已武信考老則皆事也而武從止戈信從人言老從人毛匕皆屬會意考從老省弓聲則屬形聲凡皆合數字以成字初無不成字者介乎其間是字義屬事而字形不屬指事也知其不爲指事者而指事

者出矣。若事乃人爲之物，巴乃天生之物，且其字皆象形而小徐以爲指事，豈不引人入岐路乎？故吾強聒而不舍也。

士昏禮注古文止作趾。旣夕禮注今文銘皆作名。或據此二事以爲許君於儀禮概用今文，是又耳食也。茲於許從古文者備記之，以明其無所偏主焉。士冠禮古文紒爲結，髟部說解結字屢見，糸部不收紒。士昏禮今文阿爲賸，广部不收賸。士相見禮徧嘗膳，今文云帖嘗膳，口部不收帖。

聘禮今文訝爲梧。公食大夫禮又見梧似梧之鶴釋詁則作選。言部訝相迎也。



今文赴作訃。言部不收訃。古文資作齎。貝部資。貨也。齎持遺也。知其依古文作解。士喪禮。今文髣爲剔。刀部不收剔。古文褶爲襲。衣部不收褶。古文髣爲耆。髣部不收髣。既夕禮。古文甗皆作廡。瓦部不收甗。今文杆爲梓。木部不收梓。今文掘爲圻。土部不收圻。士虞禮。今文洩爲醜。酉部不收醜。以上皆從古文不從今文者也。又有古今文竝存者。聘禮。今文竝皆爲併。古文餼爲既。此四字說文雖收于各部。而考其音義固同也。特牲饋食禮。古文饎爲糝。則收爲重文者也。至於士冠禮。古文儷爲離。案鄭注。儷皮。兩鹿皮也。

說文麗下云麗皮納聘兩鹿皮也許君於古今文之離儷皆所不用者易傳曰離麗也許君宗孔子之說故不用假借之離儷也。

凡依傍一書而成一書者其心思必苟其目光必短雖幸而傳亦必不久無論它書卽經亦不可依傍也許君之精神與倉頡籀斯相貫通故能作說文所引經典聊爲印證而已今人之精神必出許君之剪能與許君相貫通而可以讀說文所讀經典亦聊爲印證而已神禹之鑄鼎也渾然大物也雖百物皆備兼具神姦然使玩其一物自謂識

鼎則必爲螭彪蝮蝮所侮矣。史記似此鼎。說文亦似此鼎。皆洪鑪所鑄。渾然大物也。故觀其會通。則說文通矣。枝枝葉葉而彫之。則說文塞矣。宋元人好訾說文。今人好尊說文。乃訾尊雖異。病根則同。皆謂其爲零星破碎之書也。今人所以尊之之語。有訾者起。卽取以實其所訾。而許君真無詞矣。不知羣愚謗傷。固等蚍蜉。而爲羣經之鈐鍵者。亦何待於尊乎。文字在先。祇如計帳。經典在後。煥乎文章。故引伸假借。其用不窮。中古有此語。而上古無之者。卽別造一字。上古有是語。而中古無之者。卽其字雖存。而古義遂

湮祇傳其通段之義故許君說字有支訛者如種類相似唯犬爲甚之類要當以意逆志不可援爲話柄也

許君自敘曰同條牽屬共理相貫此謂部首之大綱以義爲次也又曰雜而不越據形系聯此謂部首之細目不能據義者以形相系而濟其窮也自唐李騰以其叔父陽冰書集爲部首謂之說文字源見崇文總目及金石錄林罕因之亦謂之字源此篤信許君而失其意者也說文重別故立部首以統之若謂之字源則惟象形指事乃可謂之源耳然互心皆象形之純體丁中凵冫皆指事之純體而

附於它部者以其無所統也部首而從他部所屬之字者凡三十七如異鼻皆從丌部之畀史用皆從一部之中不當以畀與中爲源乎且形聲字之不得爲源也人所易明而瓠從大部之夸黃從火部之炀何以解之是知尊說文者尙不知所尊則毀說文者愈不足置辯矣

經書亦論前後輩又有後人改易今日之經有非許君所見者亦有所收非古經所有者無論其他經典豈有小篆小篆之作所以適時必多溢於經典之外今執說文某字爲某經某字之正字誣也



文選薛綜注引許氏記字非說文解字別有此名也緣各

卷首題云漢太尉祭酒許氏記孫鮑二本尚存此語故薛

氏云然蓋尊之故不書其名猶毛詩題云漢鄭氏箋也當依

許沖表加南閣  
二字茂堂說是

指事

許君敘曰一日指事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

上下是也案天地間物與事而已有形者謂之物

故虫黽之屬至渺小矣然亦有形可象也雖狀物

之字兼有會意形聲而其變也或流於指事物能

生事也。無形者謂之事故言上下而極諸天之上地之下。如此其大亦第有事可指而已。雖狀事之字兼有會意形聲而其變也亦或雜以象形則爲是事者所用之物也。惟是許君舉上下以見例乃例之至純者。日月之類皆然故余區其類竝著於左。

一之所以爲數首者非曰此字祇一畫即可見一之意也。果爾則一畫成字者爲部首者十八字列部中者二字何者不可以爲一字哉。此卽卦畫之單乃一畫開天之意故平置之。

三下云從三數與二下云從偶同詞不言從兩一從三一者一象太極二象兩儀三象三才不必由積累而成也顧此從字與它不同祇作象字用耳甲下云從木戴孚甲之象以象形字而言從亦猶此也以二從偶推之一下何不言從奇此五百四十部之首不可言從也猶乾卦冠乎全經大象但云天行健竝乾字不出也

卜下云下上通也引而上行讀若凶引而下行讀若退步木之卜當引而上行物生必自下而上也王字亦然上達之意玉之系自上而下十亦然卜字不著一物是事也

中字形義皆誤說詳繫傳校錄

八下云象分別相背之形案指事字而云象形者避不成詞也事必有意意中有形此象人意中之形非象人目中之形也凡非物而說解云象形者皆然

采下云辨別也象獸指爪分別也據許說似是借形以指事然非也且吾意直是象形字與番蓋一字也

行下云從彳從亠吾嚮以爲會意由今思之許君卽字形言之耳謂之會意卽失許君意矣人之行也必以兩足而步字已從止少矣於是行字象兩足之三屬上兩筆股也

中兩筆脛也。下兩筆趾也。股脛趾皆動是行象矣。彳于二  
字則由行字分之而各會其意。非行字合彳于以會意也。  
與片從半木同。不與秝從二禾同。何也。人必不以一足蹠  
蹠而行也。既無此事而有彳字。足知其爲由行字分也。行  
字由人事生。彳于又由行字生。是謂減體會意。彳小步也。  
爲其由行字省之。故云小也。于步止也。爲其從反彳也。若  
行合彳于會意。是左行右止矣。豈有此事乎。

谷部丙下云。舌兒從谷省。象形。古文作丙。案云兒卽屬事。  
而谷與舌各自爲物。初不相涉。許君蓋以丙字無可附而



古文有亼與谷上體同故以字形相附耳。一象脣。口象舌。或入或亼皆象舌上之理。舌出脣外以舌鉤取物也。說文無飴字。此其是矣。韻會十四鹽。飴說文相謁。食麥也。從食舌聲。又勾取也。孟子是以言飴之也。案黃氏誤說文相謁。食麥之字作飴。玉篇同。別有飴字。云古飴字。明非說文傳。譌也。又案囚與囟之下半皆外象舌形。內象舌理甚相似。○經義述聞卷八。肉物條。引行葦毛傳曰。臙。囟也。又引說文曰。囟。谷也。案今本作囟。舌也。伯申先生蓋據毛傳以舌字爲譌而改之也。不知許與毛不同。不可改說文。谷之或

體作臙云口上阿也。𠂔在𠂔部云舌也。象形。舌體乃乃。

𠂔下云啣也。啣含深也。艸木之𠂔未發。𠂔然以𠂔釋乃。知兩字

同義。惟𠂔象舌形。故可兼象𠂔形。若象谷形。豈有似上阿

之花乎。詩釋文引說文。𠂔舌也。又云。口次。通志堂本作裏。肉也。此句

或不出說文。玉篇廣韻皆云。𠂔舌也。其重文。𠂔。玉篇在肉部。亦

云舌也。如說文傳譌。不應一切書皆譌也。詩釋文又引通

俗文云。口上曰臙。口下曰𠂔。則是臙在舌之上。𠂔在舌之

下。兩兩相對。證知不可以𠂔為谷。然亦不同說文。○爾雅

釋草。櫨橐含。郭注。未詳。釋文攬。俱縛反。然則櫨者譌字。玉

篇無之。案以毛傳臆函也。推之。攬橐含者三字各爲一名。皆蓓蕾也。谷部之重文有啣臆。攬臆同韻。含函乃同音。皆假借字也。橐雖無徵。然囊橐盛物。腹必果然。猶今人謂蓓蕾爲瓜。瓜。瓜。瓜。瓜者大腹也。皆比象之名也。蓋釋草篇自滄莽。莖華榮以下。皆通言之。惟卷施一條雜其中。是一物之專名。猶釋木木自斨。神以下。皆通名。惟樅。檜是專名。釋蟲。翦。醜。罅以下。皆通名。惟螟。蠨。賊。蝨是專名也。以說文校之。則莽。莖。華。皆榮也。芍。芡。芡乃芡皆根也。攬。橐。含。下。連。華。芡也。則攬。橐。含。爲未開之蓓蕾。而芡。榮。爲已開之華。正相連。

屬也。

𠂔下云象形實指事字也。山有山形水有水形惟其爲物也。𠂔是何物而有形哉。且其說曰相糾繚也。糾繩三合也。

繚纏也。則是𠂔象繩形也。一曰瓜瓠結糾。

大徐作𠂔而依小徐者與上糾

繚同意皆以糾釋𠂔也。

起則𠂔又象瓜瓠形也。且部中莠字說云。艸

之相𠂔者是凡物之糾纏者無不可用𠂔也。況云相𠂔是

作動字用矣。乃許云象形者。凡物相𠂔必有形也。絲之古

文亦相糾形也。然是一物故其糾也必交則此物纏

於彼物之上。篆但有糾之之物之形而無所糾之物之形。

故其糾也不交。但據所見而已。糾之物初不斷絕也。

𦍋下云叢生艸也。似是象形字。然下文以𦍋嶽申之。則疊

韻形容字也。知爲指事矣。

此部所以次字部後者。形徵似耳。○𦍋字之意全在首四筆。

爪下云。𦍋也。覆手曰爪。象形。𦍋下云。持也。象手有所𦍋。據

也。許以𦍋說爪。二部一義。案𦍋部字及它部從𦍋之。夙執

𦍋三字皆持義。不誤。而以爪爲持。則似誤。爪俗作抓。把搔

其義也。本部孚從瓜子。爪其子也。犬徐之說。則是又而非

爪也。爲下云。其爲禽好爪。非好執持也。他部從爪者。受虐

采采百至。皆把搔義。再媿媿絲。則執持義矣。至印泉二字。



則直作叉字用矣。從其多者論之，以把搔爲主也。蓋執物者指不必向下，搔物者指必向下，此指事之明驗也。

門全體指事，非從𠂔。𠂔也。廿年前初讀說文，所見闔合段氏由今思之，此所謂據形系聯也。門部前承𠂔部，部中有𠂔，讀者卽昧，無容不見。此必許君元文，非經校改也。說云兩士而士無作出者，卻似手字，許不謂手也。設曰從𠂔，𠂔則𠂔，𠂔之訓皆曰持也。戰士豈似鄉鄰之門互相揪扭乎？是徒搏也。何兵杖之云。○虞下云門相𠂔不解也。案門與𠂔連言，似門可從𠂔者。然此正所謂鄉鄰之門也。故下文

又申之曰豕虎之鬥不相捨則是一與一也非兵連禍結之謂印林曰疏解許義祇得如此說然吾未聞鬥者人在前而兵在後也筠本懷此疑印林乃發之因思𠄎所從之𠄎與𠄎所從之已蓋同均非人已之已𠄎亂也已象交構形蓋構我二人是以交亂四國也然則𠄎之爲執非徒操持乃是別擇料理之意其物紛紜纏擾故以已象之手以治之故從手𠄎之𠄎環繞工之上下𠄎之𠄎環繞手之上下其狀亦同也鬥卽是從𠄎𠄎闕下云鬪連結鬪紛相牽也卽其義矣許說似誤

九經字樣云說文從二𠄎孝經諫諍章釋文云兩𠄎相對則今本作

兩士誤。廂亦後人誤增。門乃會意字。與門從二戶同。

卜字許君亦無灼見。故存兩說。要是指事字。印林曰。卜義當宗前說。兆之縱橫自有兆字當之。

兆之古文象灼龜之煖。爪象龜兆之縱橫也。段氏以爲八部。𠂔字非也。篆文卅則會意。定指事。

爻字孔子曰。爻也者言乎變者也。交則變矣。故象其交必兩交之者。象貞悔也。余弟範曰。易大傳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孔子於小成卦不言爻於重卦始言爻。故小司馬三皇本紀曰。遂重八卦爲六十四爻。

其字當著紙平看不可如艸木字對起看之也仰觀天棚  
得其狀矣。

予蓋全體指事釋詁疏引說文曰推予前人也象兩手相  
與之形較今本爲完備而其義亦不煩言而解。

乃字屈曲以象其難。


△下云三合也案合自是事而許云象形者物合必有形  
也不言指三合之事避不成文也吾所以知爲指事者以  
三筆合之作△形以三墨合之亦作△形豈如日月山川  
之有定形哉。

出入皆事也。入之形向內，出之形向外，是指事也。

𠂔 𠂔皆全體指事。許君云象形。○𠂔部次𠂔部後者，𠂔之古文𠂔，卽從𠂔也。玉篇作𠂔，少一畫。𠂔字篆文亦或作𠂔。勿勿皆象形，無分多寡，但與文弗切之勿有嫌耳。乃勿象韻會又引作𠂔。○𠂔下云艸葉也，𠂔下云艸木華葉。𠂔第書之爲𠂔，其意自見矣。此如畫折枝者然，其莖在上，花朶在下。廣韻五支作𠂔，云：草木葉縣可證。𠂔則以會意定指事。左從𠂔爲葉，且有根莖，自下而上；右象下𠂔之形，自上而下。𠂔爲正面形，𠂔則側面形也。其首當連於左，傳寫斷之耳。



口部中字。有中實形。有中空形。有實形。有虛形。有二而一之形。皆指口字言。不兼所從之聲音。天體之圓。無閒者也。此中實形也。中規之圓。則中空形也。圃圉有周垣。亦中空形。而又爲實物之形也。國雖實有封疆。亦爲實形。然犬牙相錯。不能正。方正圓則虛形也。回圖圍皆虛形也。而籀文雷從回。淵爲回。水淀爲回泉。則旣爲雷形。又爲水形也。囙之率鳥也。或以网或以籠。則口又兼象网與籠。是二而一也。何也。口非物也。非物則是指事。○竊意回字爲正。小篆變爲回。整齊之耳。當自爲部。象形字也。許君望文爲義。蓋誤。印林曰。口古

蓋作○。讀若圓。員從口聲。其證也。唐韻讀羽非切。乃以圍之音被之。不知圍韋聲。故羽非切。口何由得此聲乎。凡圍圓員古蓋皆用此一字。後乃益孳益多耳。又曰。口讀若方。蓋卽方字。其形正方。亦可證圓之當作○。筠案韋下云。口聲。卽林說似誤。然皮之古文及革皆從○。有毛曰皮。去毛曰革。柔之曰韋。三字同物。故所從亦同。○祇是象形。非口字也。殆口譌讀圍之後。始改韋字說解爲口聲耳。終恐卽林說是。如其不然。則是○本有圓圍兩音也。

口與口同意。祇畫其三面者。與口相避也。卽林曰。口是方

形與仁同意。

囧下云窗。

本作窻今改。

牖麗廋闔明也。象形。案此字之形與囧

相似，皆是外匡內櫺，而不得與囧同爲象形者，取義于麗廋闔明也。

母下云穿物持之也。從一橫貫象寶貨之形。案此是全體指事，並不必言從一。母以穿爲的義，持字牽連及之。上言物下言寶貨，欲其該備也。其實貨貝而寶龜，龜亦無事於母之。祇謂泉貨耳。下文貫下云錢貝之貫，猶漢言緡。今言錢串，是母虛而貫實。要之母字足該貫義，貫蓋後起之分。

別文矣。

鹵下云艸木實垂鹵。鹵然象形。吾詳思之。知爲指事。蓋第云艸木實。則可以果字推之。謂爲象形。云垂則是事。云鹵。然則尤曉然屬指事也。篆蓋本作鹵。上其蒂也。下則外爲實之輪郭。內爲實之文理也。下垂之物多叢聚。故籀文三之。非徒尙繁縟也。如所轄桌桌二字。栗有房。纍纍垂樹上。栗雖僅有二穗。竝無三穗者。然一穗之穢。亦纍纍如貫珠也。○詩書爾雅。皆有鹵字。而說文無之。似卽鹵之變文。鹵讀若調。乃部鹵從鹵。而讀若攸。廣韻或作迨。是其比也。

書云秬鬯二卣。秬卣一卣。知卣所實者鬯也。鹵讀若調。蓋取芬芳條鬯之意乎。博古圖所收之卣。其銘皆曰尊彝。惟樂司徒卣。卣字。牧鼓卣字。皆釋爲卣。然其說卣也。曰加比未詳。案卣是从非比也。且左半直是斥鹵字也。若卣字。又恐是鹵字。

齊下云。禾麥吐穗上平也。象形。案是全體指事。

克下云。肩也。象屋下刻木之形。二義不甚連屬。而所謂刻木者。則以古文來與來相似也。余未能解。但卽其說。知爲指事耳。玉篇又有古文彙。或卽是彙字。夢英書部首作



合戶。

彖下云。刻木彖彖也。象形。案上象其交互之文。下象其分披之文。要之不定爲何物。不得爲象形也。彖彖猶云歷錄。形容之詞。彖部所以次此者。自弓以下。皆艸木事。克下云。刻木。又古文彖與此下半同也。

凶下云。惡也。象地穿交陷其中也。上承口部。口是掘地。口與其外相似。故得地穿之義。云交陷者。交以釋入。陷同。自。自在口部末。故取以爲義。但彼是陷穿。故從人從口。皆實象。此是凶惡。特假象以明之。又非五之古文。口非口犯切。

之口。

耑字不得爲象形者。凡物之耑非有所的指也。

𠂔下云倚也。小徐作病也。人有疾病象倚箸之形。案無論云倚

云疴皆是事字形則許說已盡之。

𠂔下曰不見也。卽是事。又云象壅蔽之形卽是指事。

彡部弱下云橈也。上象橈曲。彡象毛。𠂔弱也。弱物并故從二彡。案大過彖傳棟橈本末弱也。許君本之云。上象橈曲則弓特以象其曲。非弓矢字。又云彡象毛。𠂔弱。乃是借毛。𠂔以象其橈弱。非眞彡也。然此可疑。說見遂篆。

文下云錯畫也。象交文。許君此說第指人文。不指天文。畫者筆墨之所作也。說文一畫成文者。凡二十字。他如三氣。三川。其形相順從而無改易者。不多見。餘或左右異向。或互相交午。所以盡文之變也。文字上體分左右。下體則交午。故曰錯曰交。乃交亦相交。而交文不可易讀者。交乃六爻。上下兩卦。爻者言乎變者也。變乃玩其占而變不定。其在貞在悔。故爻字上下皆交。豈可以代文字乎。

厶下云。姦。袞也。韓非曰。蒼頡作字。自營爲厶。案營者環也。其文曲如環也。然環而不交。何也。公無阻隔。循環無端矣。

人者祇欲自利其曲如鉤不能通達無阻礙也。

麗之古文麗當作麗案易傳離麗也兩相離謂之麗麗皮納聘兩鹿皮也是其事由附麗而來豈非事乎而麗之形則是兩鹿皮形也不似象形字乎然亦不成爲鹿皮非如虎之爲虎文仍以兩相附麗者見其意而已則終歸於指事矣蓋此字以麗皮納聘爲本義旅行爲引伸之義以麗字之形知之小篆以其不明了也乃加鹿以定之耳許君說解似失其序麗聲固誤段氏刪聲尙未盡善一字遞增不得云從也若曰從古文麗斯無語病耳

永字仍是水字。屈曲之以見其長耳。

飛字全體指事。說云象形者。飛固有形也。上爲鳥頭。三岐者。翁左右分布者。羽中一直爲身。不作足者。此背面形。直刺上飛之狀。不見足也。直是鳥形。而云飛者何也。鳥字篆文以一筆象翁。此以三岐者。奮迅則開張也。然之羽向下。物之性也。此羽向上者。以見奮飛之意也。

鬲下云鳥在巢上。解字義。卽解字形也。上象鳥。下象巢。苟以弓作巳字。囟作囟字。合之不成意。故以象形蔽之。亦如說飛以象形也。鳥栖是事。上下兩體皆非字。則是指事。乃



古籀文鹵鹵。上半直不似鳥形。蓋古義失傳者多矣。

ノ、入、厂、乚皆指事。雖入下云從反ノ。乚下云從反厂。似會意者。然此就字形言之。若論其義。則各自成體。如ナ又然。不可反左手而爲右手也。○周易八純卦相對相當。不可反對。此足象之。

丂部。丂下云鉤識也。從反ノ。夫ノ字象形。丂字隸其下。又云從反ノ。則似會意字。然說曰鉤識也。與今人鉤股同事。於ノ了不相涉。祇成爲指事耳。

宀之屬指事也。牛部牢下云從冬省。

冬省卽是宀字。而丂從宀者。牛馬冬乃


入圈言從宀。取其四周也。是其義也。然則何不以口爲則其義遠也。宀曰口固象回市之形。然從口者如國邑園囿之類。則口乃城郭垣墉之形。如環無端。不足以見始終義也。宀以上半象其回市。而以一斷之。則終矣。乃又有兩垂通於一之下者。終則有始。故分而爲二以象兩也。○宀爲終始之終之古文。不爲絲絲之終之古文。終既從糸。許君不能不以絲說之。而宀實爲終之古文。不可不系之。終下是在細心人善會之。

二下云從偶。此亦獨體字也。三下云從三數。此不云從偶。

數者三下云天地人之道也。未見數字。故言數。此已云地之數也。故不言數。汲古本依小徐刊補一字。非也。地自成爲二數。不可湊合兩一字也。夫天一地二爲數之始。而乾卦冠乎全經。實兼三才而各分其兩。初二兩爻地位也。初言潛不言地。人所不見也。二則言田矣。三四兩爻人位也。人本乎地而親下。故三言君子。四不言人。不言龍者。其事非人。其位非龍也。應乎初。故曰淵。淵者潛之所也。承乎五。故言躍。躍者飛之漸也。五上兩爻天位也。五言天上不言者。人所見爲天也。不見則亢矣。天地人各二位。而二專爲

地數者陰數偶也。

开下云平也。案兩體非字。祇象其平耳。說詳存疑。

宁下云辨積物也。知爲積貯之古字。借爲當宁。既久。乃加貝別之耳。其字作。當平看之。卽如禾麻菽麥同貯一屋。各有筓籥。其相距之地。皆不作正方形圓形。故字作六角形也。段氏豎看之。誤也。惟盛米之甝。卽在部中。未免以虛統實。而宁又非物名。不能列于象形。意者甝是缶。乃瓦器也。巾部幅載米甝也。字從巾。蓋以布爲之。又幅下云蒲席甝也。則又以蒲席爲之。特以與幅一類牽連從巾矣。則知

爵是今之布袋去缶太遠故附宁部邪。

𠄎字封起看互相牽連之狀也。

五之古文×指事五下云陰陽在天地間交午也卽其義言交午者五午同音可借也犬射儀若丹若墨度尺而午鄭注一縱一橫曰午賈疏十字爲之案一縱一橫正之則十字衰之則×字故知午爲借字然以壺涿氏五貫杜子春改爲午貫推之安知儀禮不本作度尺而五乎○一二三五七八九皆指事四六十皆會意許君惟以六十爲會意餘多云象形案此乃寓形也

五筆是五五墨亦是五因物乃有形故謂之寓形



不可云象以爲指事。斯無弊矣。惟許君子一二三四五皆逐字說之。不使牽連。最爲精詣。玉篇四下云次三也。五下云次四也。六七八九下皆云數也。十下云天九地十。數之具則成算博士矣。然籀文三。早是二。二如四。非皇頡製字精意也。許君以一三列於一篇。二列於十三篇。八列於二篇。十列於三篇。不使類聚於末。蓋有微意。由此推之。則干支字之類聚也。

誠無如何矣。

九下云。陽之變也。象其屈曲究盡之形。

乙下云。象春艸木冤曲而出。陰氣尚彊。其出乙乙也。與一

同意。乙承甲，象人頸。丁下云下上通也。與此不合。繫傳曰：「音徹，是知丁者中之殘字也。」中下云象丁出形，有枝莖也。則與此乙同意。謂丁之下半直與丁同也。其上固曲，故云冤曲。象人頸之說，周章說見存疑。

午爲陰逆陽而出，故曰與矢同意。午與弁形亦近。然矢物也有形可象，午非物，豈有形哉？故曰同意也。

以上皆獨體指事，乃正例也。

旁下云闕，謂丁也。案此以會意定指事字也。許君專以方爲聲，亦有遺義。從上從方，乃上下四方旁薄充塞之意。丁

則狀其無不到之形也。所重在冂，故歸諸指事，不入會意也。

而字之說以觀而爲義，觀而則事也。大觀在上，故從二，而小則觀而之狀也。

牟下云象其聲氣從口出，牟下云象聲氣上出，與牟同意。許說言象言意實則以會意定指事字也。牟牟皆事，無形可象，故以牛羊會其意。而上半象其聲，聲乃事也，故爲指事。又案讀此兩字，須用二合音讀之。人靈故其聲效人，與時變遷。秦漢不與三代同音，六朝不與漢魏同音。沈約定

韻以後仍有一字而七八見者而方言又隨地不同也物  
蠢故聲秉於天終古不變半半二字苟如今讀豈似牛羊  
之聲哉讀半當用伴字發末字收讀半當用弭字發滅字  
收則似之矣乃知有反切而音皆失其本又知古人韻緩  
之說非漫無主宰也

干部三字皆指事兼會意干之兩體皆成字似會意純例  
然從入而到之者言其入之也不順是意也而所從之一  
則非一字也但言有是物焉而不順理以入之耳猶毋之  
從一亦非一有禁止義也故羊字既承干而言矣然不曰

從干從一而曰入一爲干入二爲羊則是羊字從到入從二而不隸之二部者亦非二字也二視一較厚故羊甚于干矣羊字則反乎干羊以爲言上不順理而干下下亦不順理而羊上入亦非字祇是指事也。



只字重入不重口然氣之下行無由見也故以口定之入在口之下者試言只則脣下侈也。

又下云手指相錯也夫錯則五指皆錯矣卽又字省爲三指亦當有三指相錯今乃一指者聊以見指中有相錯者耳一字亦不成爲指也。



𠂇下云。𠂇象決形。決物用手。故從𠂇。𠂇祇是決之之狀。嚴  
鏡橋疑當作又聲。有理。姑隨文說之。

尹下云。從又。人握事者也。握以說又。事以說人。然十二篇  
𠂇𠂇二字。皆無事義。恐人非字。祇是以手有所料理之狀。  
要亦依文訓義。則然耳。古文作𠂇。君之古文作𠂇。握之  
古文作𠂇。汗簡作𠂇。兩釋山碑作𠂇。然則尹𠂇本作  
𠂇。𠂇。兩手相交。有所事之狀也。𠂇是端拱無事。故不交。  
𠂇者治也。治事則手交流。傳既久。或改之。而與拱手之𠂇  
相同。尹字別無所加。更與𠂇混矣。故改作尹。如𠂇變為

𠄎殊失以會意爲指事之妙。此小篆不及古文也。乃友亦從二又相交。而焦山周無專鼎銘作。所交者肱而手復相背。所以表其爲二人之手也。𠄎則所交者指而手相向。所以表其爲一人之手也。則四手相交。乃兩人共爲一事之狀也。

畫字聿田會意。口指事。說解云。聿所以畫之。韻會十一陌引作聿。所以畫之。是也。聿從聿一。小篆從聿者。金刻率從聿。足徵二字同意。段氏本誤多一筆。

甘曰二字見存疑。

昌字從日會意。上半指事，籀文從口，與日同意。其象形則別說，不謂其從口矣。禮記笏備用也，因飾焉。字之輪郭以象其方正，內以象其飾也。然其字或亦用正文。昌說文拈字引史記夏本紀，在治忽。崔駰曰：鄭本忽作省。注云：省者，臣見君所秉書，思對命者也。

乎下云：語之餘也。從兮，象聲。上越揚之形。

豐下云：豆之豐滿者也。從豆，象形。案豐滿自是事。

盲下云：獻也。從高省。曰象進孰物形。案自下獻上，故從高省。又云：曰象進孰物形者，曰非字，乃衍文。○可以象孰物

者與豆之古文豆上半同意也。

畜下云滿也。從高省。象高厚之形。所以表其非田字也。滿

亦是事。

孟子禽獸偏人。祇是滿引伸之義。故說文無偏字。逼又偏之俗字。

又下云。行遲曳。又象人兩脛有所躡也。又下云。從後至

也。象人兩脛後有致之者。久下云。從後灸之。象人兩脛後

有距也。三部相連。

文部下。有舛。舜。韋。弟。四部者。皆因久而連及之。

字義皆謂事。字

形又相似。故皆以象人兩脛為詞。云象人者。三字去其末

筆。卽人字也。不云從而云象者。蓋此三字。設云從人。則其

字形皆不甚可解。又之所躡。不在脛下。而在脛上。不可解。

也。第以、\、出兩脛之前後用爲車輪曳踵之象而已。又與  
隸及同意。然從又可解、\、祇是象惟自後及之。故、\、不出  
前足之前。亦不似久之在後足之後也。今人之言久也。以  
物拄物謂之久。以物塞器口謂之久。以椎加楔于鑿中而  
固其柄。亦謂之久。此三說者。惟第一說與久諸牆義相比  
附。然人固無事于搯拄之。故第云象人。且不分前後脛而  
直在其後。久之者欲其堅固也。故長久之義生焉。

朶秀孕三字說見非字篇

弟下云止也。從宋盛而以

依朱文藻  
鈔小徐本

一橫止之也。一無止



義祇是有止之者耳。

兩下曰覆也。此用覆字下一曰蓋也之義。非𦉳也之義。口下云覆也。兩從口。故同其義。口爲正U。在上而覆下也。U爲到口。自下而覆上也。故曰上下覆之。夫在下曰薦而不。用寒字上下薦覆之文者。以口部第言覆而U不得爲字也。上又加一。如包物者重複裹之也。𦉳字說解云包覆。故知覆有包義。重復裹之斯反覆矣。故部中字皆取反覆之義。

兩下云象衣敗之形。言敗卽是事。知此字除巾之外。其四畫皆破壞之狀也。𦉳字蓋以𦉳也爲正義。其一曰敗衣云。

者蓋由經典借做爲尙故加此訓也。顧尙訓敗衣而菑乃從之者此借其意以用之。刺繡之文必有所穿殘故以新物從破物之字亦猶易卦之反受矣。

豕從子八象抱子之狀。

豕下云豕絆足行豕豕可以疊字形容知爲指事矣。與畢形同義亦近但較直捷耳。

畢鼻畢大略相同。畢鼻意皆謂馬則是物也。然畢下云一絆其足則一歲之馬卽當攻治調習故絆之而一無絆意。是由會意而變爲指事之字也。畢下云二其足則以二爲

記識猶之本末朱是由象形而變為指事之字也。𠄎下云絆馬本是事。又從馬而以口指其事。是以會意定指事字也。

夾下云從亦有所持所持謂从去从祇有去字而不言亦省者。从正當掖之所也。盜褻物畏人見必褻褻俠藏之。故本其意而入之亦部。不入大部。與夾之大俠二人不同意。𠄎下云雨零也。依廣韻引從雨。𠄎象零形。說見非字篇。

絕之古文對絕之是事。所以絕之者在丄。丄非字。則是指

事。何以謂之兼意也。曰從二絲也。今篆作四公誤也。已見改篆。既云二

矣。則是本不連續。何以謂之絕。曰。二絲本一絲。絕之而爲二也。然則何不作絲也。曰。如是則疑於以物束絲也。然則作絲可矣。其作絲奈何。曰。二絲仍是一絲。二上仍是一上。取其察而見意。故兩之也。

置下云。界也。從畀。三其界。畫也。案田與田比。中必有界。以一象之。而上下各有一者。田無窮。則界亦無窮。以兩田見其毗連之意。而三界以見田外之田。且無數也。

四下云。陰數也。象四分之形。竊疑從八。而口則非字。說見存疑。

七字。許君說解盡之。說云從一。一卽陽也。猶卦之單也。微陰從中。袞出也者。自子月至午月。闕月凡七。而一陰生焉。律中蕤賓。陰氣萎蕤。生于下也。陽喜其乍至。故賓之也。陽中有陰。則不純。故爲少陽。

木味也。味亦事也。云象木重枝葉者。木字上曲者。象枝葉。此加一曲也。

以上皆以會意定指事。

惟專舉二字。牽連及之。

然則何不以為會

意乎。曰。字義重事不重意也。卽如首一字爲勹。勹下云薄也。則勹薄乃其本義。而從上從方。不足表明其意。惟



𠂇乃足發揮之。故以爲指事也。

品字以會意爲指事者也。易曰品物流形。品乃分別之意。非多言之意。惟其相連。是紛拏糾結也。印林曰。瀚謂多言是品字本義。以從三口。知之以所屬兩字。一是多言。一是鳥羣鳴知之。後乃爲衆庶之通名。易之品物。亦言衆庶耳。物衆則品類不齊。故又有分辨之意。然則分別之義。引申而又引申之義也。筠案。叫驚諄也。器衆口也。獨於品言衆庶也。則品之從口。譬之戶口。以一頭爲一口也。龠三孔。卽從品。區下云。品衆也。蓋卽區以別矣。意也。畧品臨皆從其

聲者無論且乾卦象傳萬物品物庶物三易其詞者乾元資始方當受氣故言萬統詞也亨則流形其形各呈故言品別詞也庶物則對首出言之凡庶芸芸高下不分卑詞也吾說品以分別正不遠耳

欠字亦然彡卽反之字下半明是人字而說解不曰從人氣而曰象氣從人上出之形者人之欠伸大抵相連叩首張口而氣解焉氣不循其常故反之以見意也

與上一類小別以其卽意卽事也

牽字指事而兼形意與聲以吾思之聲非徒聲也從虫之

古文𠂔非從𠂔車部憲下云車者如車馬之鼻從此與牽同意不特兩字皆從口爲同憲從篆文車牽從古文𠂔亦同也蓋牛性之順者以繩繫其兩角而牽之其不馴擾者異鄉穿牛鼻中隔之肉爲孔以大頭木橫貫而牽之吾鄉以鋏爲之名曰鼻箝下爲兩玦相對入牛鼻孔其上長股繫於兩角別以繩繫長股中央以牽制之故𠂔在牛上者以箝制鼻之狀也口在𠂔字腰中者以繩繫箝股之狀也故牽從𠂔意兼聲非徒聲也又案凡畜皆可牽字旣從牛則字形亦惟與牛宜曲禮效馬效羊者右牽之效犬者左

牽之惟牽牛者皆人在牛前故𠄎以制牛在牛前口以曳

𠄎在𠄎腰而口之兩垂者齊同也

口乃繩形非莫狄切之口

此指事而兼形意與聲者也

𠄎字從木而少增之以指事

𠄎天交允皆從大而少增之以指事

大字本係指事則此四字者或增之或變之非會意而何曰否仍用大意而增之變之乃爲會意此四字第用大字之形耳蓋大與小對試思此四字之事大人始有之乎小兒亦有之乎不過以大爲人形耳且天者屈也

屈屬前後矢者側也。側屬左右。須善會矣。不可謂矢爲頭傾于左。天爲頭傾于右也。

口下云。張口也。象形。夫張口乃事也。祇有下脣者。人之張口。下脣獨奢也。口字象形。口則省口以指事。

此省體指事也。

有形不可象轉而爲指事者。乃指事之極變。刃字是也。夫刀以刃爲用。刃不能離刀而成體也。顧夕之爲字。有柄有脊有刃矣。欲別作刃字。不能不從刀而以、指其處。謂刃在是而已。刃豈突出一鋒乎。



本末朱三字亦是也。六書故謂本作李，末作末，從上下以

會意，非也。

古人卽事物作字，後人離事物說字，所注一繆，豪釐千里。

小徐謂一記其處

者是也。木之本末皆有形，而形不可象，故變爲指事。一記

其上者爲末，一記其下者爲本，一記其中者爲朱。朱者禮

注所謂黃腸，吾鄉謂之紅心者也，亦以一記之而已。以藏

于木中之黃腸而著於外，且橫互於其腰，豈物之情哉。然

人一望而知也。轉勝本之古文，杰疑於從木，從品反使人

猝難索解也。

面亦是也。百既象形，而省目鼻口皆具矣。再區之爲面，是

大難事。於是從百而加口作𠂔。夫百兼前後是其全也。面僅前半是其偏也。今乃於百之外復有所加。豈有面大於首者乎。曰面之形已盡於百。於是口界畫其前後之交。若曰自凶而兩耳而頷頤。分此一半以爲面焉耳。此及𠂔字。古人作之甚費力。不及它字之敏妙也。

寸亦是也。又卽手一以記寸口。與本末朱同意。

尺下云十寸也。從尸從乙。乙所識也。然則非甲乙之乙。與寸之一同。尸與寸之又同。蓋脈有寸關尺。自擊起算爲寸。自肘起算爲尺。尺字向右。寸字向左。聊以爲別。尸祇是人。

故許君曰以人之體爲法。了部入下云鈞識也如尺字本從入而爲後人所改則是會意

字  
大亦是也。掖固有形而形不可象，乃於兩臂之下點記其處，若以爲象形也。未見臂下生此贅肱也。

裔之古文命𠃉。玉篇作𠃉。段氏謂𠃉爲聲，非也。小徐曰：裾謂衣邊，邊自有形而𠃉非其形。上旣從衣，卽以𠃉記衣之下耳。𠃉旣非字，又不象形，故爲指事也。

卒字說見存疑。

以上爲一類。

大下云天大地大人亦大故大象人形古文大也

小徐作爲象人

形古文人也非是介下云籀文大改古文亦象人形以是明之此謂天地之大無由象之

以作字故象人之形以作大字非謂大字卽是人也故部中奎夾二字指人以下則皆大小之大矣它部從大義者凡二十六字惟亦矢夭交允夫六字取人義餘亦大小之大或用爲器之蓋矣兩臂侈張在人無此禮體惟取其大而巳

介卽大字而小變之法仍不異

勺下云裹也象人曲形有所包裹

以包說勺謂古用勺今用包也

蓋以介

字曲之而爲口。字形則空中以象包裹。首列𠂔𠂔𠂔皆曲身字。無包裹意。故知是借人形以指之也。





亞下云醜也。象人局背之形。醜是事而不可指。借局背之形以指之。非惟駝背。抑且雞匈。可云醜矣。爾雅亞次也。賈侍中所本。許君列于後者。於字形不能得此義也。

不至二字。借象形以爲指事者也。云一猶天一猶地。不似它字直訓爲天地。則有鳥高飛。不必傳於天。而已不可得也。飛鳥依人。不必漸于陸。而已爲至也。故此二字。竝非以會意定指事。然象形則象形矣。何以謂之指事。蓋今人不



知古義宜也。古人不知古義無是理也。而從此兩字者無涉於鳥義之字。則本字不謂鳥明矣。不字卽由不然不可之語而作之。則字之由來者事也。而此事殊難的指。故借鳥飛不下之形以象之。乃能造爲此字。至字放此推之。抑此兩字義正相反。何不用倒出爲市。倒几爲乚之例。曰其情不同也。鳥之奮飛。羽尾必開張。故不字三垂平分也。鳥之將落。其意欲斂。其勢猶張。故至字或開或交以見意。情事不同。故不可作丩。丩不可作乚也。

以上借象形以指事

高字借形以指事而兼會意。高者事也。而天之高、山之高、高者多矣。何術以指之。則借臺觀高之形以指之。從口者。非音冪之口。乃垆界之口。高者必大。象其界也。口與倉舍同意。則象築也。○垆界之口。篆作。而古文卽作。音冪之口。篆作。而從之之网。石鼓文作。各以意逆。不必泥也。

此自爲一類。以上八類。皆指事之變例也。

釋例卷一補正

安邱王筠續纂

公食大夫禮有腳臙曉注古文腳作香臙作熏肉部但收臙是

從古文作熏香十五葉前二行士喪禮之上增此

行字與步字字意雖同而結體不同行者事也必以兩足而才

子皆非足也才子之意仍是行而人必不以一足行是才子由

行字分之而得義也故才子不見于經漢末魏晉始用之步從

止又止少者左右足也一前一後是一步也一左一右則成步

是刺也然必步乃見少字經典不單用少字者兩足竝舉

其狀乃有異渾言之則止字足矣以止字統兩足猶以又字統兩手故從又者多有手義

是日止生少由止少生步也十九葉後七行

行字釋末增此

蓋本借上文櫻鳥階之櫻釋文譌從手今本木不譌而暮則瞿

之譌也二十一葉前一行玉篇無之句下增此

一 部云有所絕止一而識之也依許例當言象形不言者闕文

也然義在絕止終是指事玉篇廣韻皆有駐字曰點駐也以主

為一又加黑也與駐字一例駐天口切與部中之否同音即知

庾切之轉音二十四葉乃八二條之閒增此條

齊侯顛差字上半作乃真如華葉象形小篆整齊之不甚

象矣二十四葉後六行

此說非展轉相從篇末一條是二十五葉後七行

日指事仁象形二十六葉前一行之未增此

吳子苾所得周鼎文曰一一當是鬯一卣一積古齋吳

葬文曰𠄎𠄎一𠄎釋為𠄎一𠄎字之形甚似以  
 積古師酉敦𠄎門釋為西門比例之正合若𠄎亦疑是  
 直字假借也積古齋號叔大林鐘𠄎字與𠄎甚似而釋為  
 迺筠清館周韓侯白晨鼎𠄎非𠄎也一𠄎筠清館  
 別有一號叔大林鐘其𠄎作𠄎可證𠄎𠄎二字通借吳氏  
 釋為迺非也說文雖無迺積古齋宗周鐘𠄎從西明白筠清  
 館又有號叔編鐘有𠄎字其詞與大林鐘同二十七葉前五行之末增此  
 𠄎部云靡蔽也從人象左右皆蔽形吾籀文字蒙求入之以會  
 意定象形類中誤也當入以會意定指事𠄎雖純體指事而與  
 𠄎同意𠄎既從人𠄎則上承面部上一中𠄎即是人面左右兩  
 曲畫卽左右皆蔽矣靡蔽又卽同壅蔽禮記云擁蔽其面卽是



此兩字之義也。二十八葉前五行之末增此

說文又曰背私為公而鐘鼎款識皆作與說文音沈之皆相類不可以背山說之蓋古文小篆多不可合矣。二十九葉前此

積古齋師酉敦西門作  筠清館周敦蓋西宮作

 柴  卽古文鹵  卽籀文鹵也則說文之鹵鹵或又

經改易邪抑金文偶省邪積古齋楚會侯鐘有上 字。三十葉前一行之末增此

 部云匿也象逕曲隱蔽形讀若隱以隱說之讀又如之是

一字也自部隱蔽也有所藏匿必隱蔽之隱蔽必在幽深之處

故曰逕曲謂字形屈曲也。三十葉下  二條之間增此條

今之度曲者殆猶得古人遺意三十四葉前三行

筠清館格伯敦有  字釋作谷印林校語曰口諸本皆作口

謂積古齋瀛海筆談錢氏款識朱彥甫樹本皆有此銘也說文泉出通川為谷从水半見出

于口據此銘口當作口口張口也檢九千字形聲均無從口者

惟谷从之而又變作口幾不知此口字究何用矣筠案齒字下

但云象口齒之形然當是從口眾則象齒形一則上下齒中間

之虛縫不能上齒在上唇上也況古文  從口明白不能以

許君未言遂謂無從口之字也然吾意口祇是日字變體許君

誤分為二而羣書承之積古齋所收董銘作     蓋印

說文  諸體筠清館多同惟邾大字蓋作  大嗣工管作

   皆古字 吳氏田其從古而釋之為明非 積古齋禽彝  釋為思

清愛堂款識分中鍾喜作𠄎、皆U為口字之明證且筠清館

格伯敦格伯字蓋器凡入見器之第四格字作𠄎以本器證

本器則𠄎之V是口字分之V亦定是口字矣若謂器有剝

蝕則𠄎𠄎二字甚分明也惟是𠄎𠄎其口上有所

承乃作此形若口字在上體者則祇有口O二形矣是知U字

不能獨立成字玉篇分毫字樣有台台注云下羊支切我否瓦

以當作瓦原注云下符鄙切屯瓦案易否卦從口言言注云上去偃反下三耦殆亦口

字之比廣韻七之不收音五旨不收瓦廿阮收音言云言言唇急兒則是連讀玉篇言部說同廣韻蓋分毫字樣破字

也廣韻收音字於五十五范云張口鬼邱犯切五十一黍又收

𠄎字云張口明忝切又𠄎犯切𠄎蓋邱之訛是U尚有重文U

也所百敦邊字之去作𠄎亦可為病與O四十二葉U字條末

說文釋例卷二

安邱王筠貫山學

象形




許君敘曰。二曰象形。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屈。日月是也。筠案。☉以說文韻譜爲正。外以象其體之圓內以象其無定之黑影也。☾以古文明所從者爲正。月闕時多。滿時少。故象其闕以與日別。其內則象地影也。顧此爲迎而視之之形。卽有隨而視之之形。有視其側面之形。又有變橫爲直之形。



省多爲少之形，且此爲純形，卽有兼聲之形，兼意之形，大抵形聲字，後人易於配合，若指事象形，會意三體，蓋非古人不能也。聖作明述，具有深意，爰區其類，備覽觀焉。段氏說是者，不復說，不須說者，亦不說。

ㄣ 下云：雲氣也。象形。三部之後，承以王，猶以義相屬。玉似王，珎從二玉，則以形系矣。氣部又承三部，形略似也。氣之形較雲尙微，然野馬流水，隨人指目，故三之以象其重疊曲之，以象其流動也。



〇〇有形之物而屬於天，故用天道左旋之法，不與回之象雷同矣。










雨下云：一象天，冂象雲，水需其閒也。段氏以水爲水字，詳許君之意固然，然竊有疑者，以比例之可知。且玉篇有古文雨，本部從雨者四字，是當有也。兩字皆純形，雨則形中有意，非古文可及也。一象天，冂所謂引而上行，讀若凶者，此地氣上騰也。冂則天氣下降也。四點則雨形矣。非變爲也。且當作四點，今橫長者與米鬯等字引長之同誤，不足象形矣。推雨之意，如烝籠然，地氣之騰，火之炎。

也。天气之降，籠之罨也。气無所泄，籠中之水乃下滴。雨下之象也。故地气發，天不應爲霰，天气下地不應爲霧也。○玉篇  多四點。朱竹君本作  少四點。緣是象形，多少任意，惟從宀非義所安耳。

火之象形也。五行之中，火不能自爲體，而附麗艸木以爲體。故曰離者麗也。中央似入篆者，下爲柴而上爲燄，卽第以火論，亦下巨而上細也。左右之不相屬者，火星往往四出也。有謂倒心字爲火字者，其人並未嘗見火，卽吾所謂假它物以爲此物之形者也。

山之上其峯也。下其洞穴也。

厂之峭直者山之體。橫出者厓之形。

阜之古文作。蓋如畫坡陀者然。層層相重累也。阜阜是土而非石。層累而高。不能如石山之突然而起。故以象之。則疊其文。又仿而小變之。遂不象形耳。數以三爲極。故三之。阜小於阜。故兩之也。側山爲阜之說。陋水。下云衆水竝流。謂也。中有微陽之氣。謂也。顧以說三卦則可。以說水字則隔膜矣。然固當作。益鼎類所從。卽是也。用作偏旁。則不便書寫。故直之。因竝本字而直之。

猶心字偏旁作心則難於配合故曳長之因竝本字曳長之也要之水字象形全非會意試觀繪水者有長有短皆水紋也如論陰陽則川川川三字純陽無陰川字且成乾卦矣且井之古文井井井沈之古文沿淵之古文困津之古文離湛之古文濊滌之古文眈沫之古文頰容之古文濬閔之古文閔其水皆作灑小徐本豈不純陰無陽又似坤卦乎故知水字但形無意川字略有有意卽象水字而去其短紋概作長筆以見其爲長流耳然則謂水字從川字而斷之不可乎曰不可人見灑篆卽知其爲水也人見灑篆

非以水字例推之。不能知其爲川也。如首部說云。𠂇卽鬚也。而八分坤作𠂇。皆與川篆相近也。

泉下云象水流出成川形。許君兼字義字形解之。不得疑其乖悟。然以事實論。言川則必有泉。言泉不必成川。而下方三岐似川字者。旣爲泉矣。非行潦也。卽渟泓一區亦混混而出。有成川之理。

夂象水凝之形。案初寒蹙凌作此形。極寒夂裂亦作此形。

田字說解韻會引之曰。陳也。樹谷。當依今本作穀曰田。象形。口字。

蓋後增本係旁注。以爲象形。句注解傳寫入於正文。遂不可解。今本形字又譌爲四。愈謬矣。從十。阡陌。



之制也。筠案古者田皆井授，經界必正，口以象之，溝塗四通，十以象之。此通體象形字，不可謂之從十也。印林曰：溝洫，凹下者也；阡陌，隆起者也。古田形今不可見矣，但須細思田字之周圍與其縱橫者，凹下者乎，隆起者乎。吾與隆起者，印林以筠兼言溝塗，遂有此論。案古田制，惟河南尙存仿佛，在周爲東都，且其地勢平坦，故也。塗必高於田，塗下有溝，每春田主各發其溝之土，以增於塗。江南則有塗無溝，吾鄉則塗皆似溝，然亦豈以齊東野語說古制乎。

竝下云：桑坡土爲牆壁，案坡者一畝土也，然則卽是吾鄉。

之莎慳矣。莎慳亦方，而字作尖形者，象其不正方也。




以上皆天地類之純形也。



心於五藏獨象形，尊心也。其字蓋本作，中象心形，猶恐不足顯著之也。故外兼象心包絡。

今篆

曳長一筆，趁姿媚耳。與口古文作，同。小徐曰：仍作，惟味從甘耳。

豈復是口形哉。

段氏作。吾據繹山碑作。段氏以頭凶未合，故斷之。吾以頭凶未合，時爲氣所鼓盪，故以隆起者象之。說較段氏似爲近情。由今思之，其爲不識此字均也。此字當平看。

乃全體象形。後不兼顛，前不兼額，左右不兼日月角，吾嘗  
執小兒驗之。凶上尖而左右及下皆圓。故釋山碑象其輪  
郭而爲○也。其中則筋膜連綴之，故象之以×也。其空白  
四區，則未合之處也。曩以頁面等字爲例，欲其兼它體以  
明一體，豈有當哉。○凡人皆有凶，不獨小兒。小兒凶不合，  
故作不作也。大人凶雖合，而骨之脆薄，究異他  
處。故凶字本其初而象之。廣韻兒下有兕，云上同。集韻則以兕爲古文，是從凶也。然玉篇

无

目之古文外象目匡，人象眇毛。○象黑睛。●象瞳子。

耳當作<sup>日</sup>外則輪郭注中者窳也今引長之不象形矣耳之郭有兩層故字上方疊兩筆其輪滿平而下垂故直之不復左轉也

匝當作<sup>日</sup>左之圓者顛也右之突者頰旁之高起者也中一筆則匝上之紋狀如新月俗呼爲酒窩紋深者大戶也段氏乃欲橫觀之乎○積古齋叔匝爵作<sup>日</sup>轉而向左耳是書所有姬字遣小子敲作<sup>日</sup>陳侯敲作<sup>日</sup>姬鈺母鬲二一作<sup>日</sup>一作<sup>日</sup>皆匝之異文也皆向右

手字象五指及擊。段氏說是古文𠂔字。玉篇亦有之。不足象形。且與背呂之𠂔相似。如非奇字。卽籀文也。汗簡又以爲拜之重文。亦不可得其意。又案拜之古文𠂔。當是從比從二。手則似手之古文本作𠂔。喜繁縟。遂增之而爲𠂔。然𠂔亦不象形。不敢強解也。

𠂔字。𠂔象脊骨。𠂔象脅肋。六書故曰。𠂔。肉文。非是。一象腰。其形備矣。

六書故引唐本說文作𠂔。岐其末者。始象屈邪。夫𠂔爲𠂔。蓋且遠及於脛。況其爲相連者。然今本業已完備。不欲混淆之。抑或如𠂔作𠂔。𠂔作𠂔。小篆直下者。古文輒岐出。



邪又疑是少溫所改

ナ又各象左右手之形。ナ不在反文會意之例。

又部心字。余初意既象肱形。則當作厶。既乃悟心之形甚古也。馭臂子弓。既名臂。當字子肱。乃作弓者。非曰古弓。左同聲假借也。心心形似。祇少一筆。因譌弓耳。史記仲尼弟子列傳作馭臂子弘。索隱以爲誤字。非也。此字當從厶。弓聲。非如弓部字之從弓。厶聲也。亦以厶字易訛。加弓以定其音。與左加又以定其義者同。弓厶二字同音。故可左形右聲。亦可右形左聲也。印林曰。君不謂暗詁太任意乎。一

字也。而左右其形聲以爲別，不更任意乎？弓宏肱一聲通假爲當。鄉射禮：侯道五十弓。今文作肱。昭三十一年春秋：邾黑肱。公羊作弓。將以公羊之弓爲𠄎。公羊固。今文將以射禮之弓爲𠄎，則其義不當作𠄎也。又曰：糸部紘之重文作紘，則知𠄎與從弓𠄎聲之字通，不必更有從𠄎弓聲字也。

呂，晉骨也。晉骨二十一椎，不勝象也。象其兩兩相連而已。其中系之者筋也。玉篇：呂字及從呂者皆省其系，非也。

力，筋也。筋多在肩際中，其狀盤結，亦有與骨相輔而條直

者。故上曲下直以象之。禮記。貧者不以貨財為禮。老者不以筋力為禮。貨財無異義。則筋力

亦無異義。知許說非誣。

人之形自包始。包之從巳也。說曰。象子未成形是也。玄象子初成之形。而無勺之者。主子而言也。孕亦子成形。而仍有勺之者。主母而言也。既生則為子。♀有首有身有手足。小兒之手不能下垂。故上揚以象之。足在緜中。故二而如一也。既長則成人矣。∩象臂脛之形。而兩而不四者。人長則有禮。臂下垂與脛相屬也。大亦人形。而有臂者。其義在大。故恢張之也。二十而冠。冠必有笄。大字加笄為夫。是丈

夫也。若乃由人字而變之，在下則爲儿也，反之則爲匕。匕者比也。君子周而不比，相比是反人道也。到之則爲匕，人不可到，到之以見其爲化去，故真字訓爲仙真人，斯從匕矣。擴其腹則爲勺，有所包容之狀也。人死則爲尸，尸字象橫陳之人，長眠而不起也。由大字而變之，作介者小變其形也。𠂇𠂇皆傾仄其首，左右作之者，聊以爲別也。跛者足不同，故介曲其一足也。𠂇則交其足也，𠂇仍是大之變，竊謂方蓋古𠂇字，許君說爲方舟，似誤。以大字側觀之，卽成方字。四方者無定之名，以所立爲中央，由中央以指四方。

則是在人之四旁也。央下云央旁同意。此之謂也。物之有四旁者必方正。舟本長兩之則近於方矣。故曰方舟。許君用其引伸之義。將以航字無所隸邪。然各部從引伸之義者正多也。右所論者惟人子么三字象形。餘則或指事或會意。包字則以會意定象形。牽連及之。便覽觀也。

鬼字當是全體象形。其物爲人所不見之物。聖人知鬼神之情狀。故造爲此形。不必分析說之。然說解曰象鬼頭。不曰從由是也。鬼頭乃無用之物。斯由字亦無用之字。卽有此字。亦是截鬼字上半爲之。與片字一例。僧所奉鬼王謂之由。是謂鬼頭。



爲鬼雄也。益附會可笑。

○許君曰人所歸爲鬼從人可也。曰鬼陰氣賊害從人則非也。古人言鬼無不謂人之祖先者。故古文作魂。豈可以賊害說之。且此及兄兒等字。皆不必謂之從人。祇是有首有足象人形而已。

以上皆人類之純形也。其無疑義而未說者。如口自肉百首彡之類。皆正面形。惟是耳匝各二。此但象其在左者。以字之左象其後面。以字之右象其前面。與諸禽獸字之首左而尾右者。正相反背。段氏所云許君嚴人物之辨者。此似足以當之。彼所指者固不合。然又只見

身夷其面皆向左則人物之辨亦不在此也段氏所言始終不讎矣印林曰許君嚴人物之辨殊不可通字形固許君制之乎此好爲高論之失。

凡禽獸字無正面形無向右形無論立形飛形走形也鳥佳鳥鳥焉朋皆立形古文則飛形虎形踞踞此爲變

體馬象豕彘豸兕易皆立形犬兔則踞伏形

物之善走者止輒踞

伏惟人亦然其能日行數百里者臥必拳曲或寢於器中若兩股直伸或且致死首皆在上而知

爲在左者以足尾知之鼠魚字相類橫者直之耳能字足在右尤明顯也惟廌鹿二字首與尾皆向右鹿善疑時時

回顧解廌能觸不直當非多疑者何以字形與鹿同邪後漢

書郡國志武威郡鸞鳥又見段頌傳章懷注鳥音爵然則鳥者鳥之譌也

全體象形許君說佳曰短尾說鳥曰長尾皆於字

形得之佳鳥二字其上為頭頭之左為喙中為目佳之目




連於背鳥之目曳長之惟古籀文作點斯象目矣右四筆

其一為翁佳鳥同也二三為翼佳鳥同也其四為尾則佳

之尾與翼等鳥之尾曳長之足見長短之異也佳左下之

出者聊以象足形鐘鼎文或有別作足者矣鳥雖別作足

亦一而不兩也鳥無目者莫黑匪鳥目色無殊故省目以

表其爲鳥也。古文說見改篆篇。琅邪繹山碑皆作以人爲右翼。小篆之誤也。不作尾者。凡長尾之禽。首與尾稱。故飛則縮足於腹下。其節向後。而爪微握以作力。短尾之禽。尾不足以稱其頭。則頭必輕。故舒足向後。以代尾。凡畫飛鶴飛鷺者。無不足向後者也。作篆者整齊之而爲不復成爲象形。亦不見古人體物之妙矣。○爾雅曰。鳥鵲醜。其掌縮。注。飛縮脚腹下。然則我之說誤也。姑存之。以俟說鶴鷺者取焉。

乙之象形也。乙字似此者甚少。或倉頡作也。乙燕雙聲。蓋

口語遞變以肫揣之上古名為乙中古名為燕燕字詳密

乙字約略似鳥形耳遂古字少是以如此商頌<sub>元</sub>鳥周祀

高禘在唐虞之世隆重如此則其事之來其字之作不起

於上古乎鳴自呼者如言鴨能自呼其名也本象其聲而

命名之名耳思乙乙其若抽即借音用之札札弄機杼札字

亦從乙聲也

兩雅燕燕駟釋文駟音乙本或作乙或音軋抑風毛傳同兩雅釋文駟音乙本又作乙郭

鳥拔反案此則兩雅毛傳本皆作乙後人以其似甲乙字遂改用駟陸氏分音乙音軋為二蓋亦誤以為甲乙之乙

也由此推之則說文之有駟字亦未必非後人所增又稱為元鳥者如一元大武之類尊異之故為之別號也莊子

名為鷓鴣疊韻字也鷓與乙亦雙聲○禮字或亦從乙禮莫重於祭始上古重高禘之祭因從乙邪



燕下云。籀口布。翮枝尾。許君說象形字。似此詳盡者頗少。然如今本篆文。分布整齊。又似小有譌誤。不與許說符也。云籀口而似革字上體。非也。且連頭目象之。不止象口。一之下。頭也。一之出口外者。目也。一之在口內者。所以分頭與喙之界也。禽之出其目者多。而鳥字之目。點以象之。側面形也。燕字之目。乃出背面形也。云布。翮而似北字。省之也。鳥之古文。𪇑。省六。翮而爲四。足省爪。燕之翮亦四而不六。與於字同。變而向上。直刺上飛之狀也。枝尾者。岐尾也。說見魚下。以尾與魚似。故次魚部之後。






羽下云象形者。鳥立時兩翮形也。刀之上象肩方闊而下象毛殺而長也。多則所謂六翮者矣。鳥之飛恃此。其毛最長亦惟此。段氏謂從兩翮字。則是會意字矣。正與許說象形反背。○  之兩翮相向。飛形也。羽字翮相竝。知爲立時。飛則其翮作不等方形。不能作上闊下殺形也。○鳥之蛻羽也。必相閒而蛻。若相連而蛻。則不足御風。惟慈烏將雛之後。必全蛻。是以反哺。不然則餓死矣。於此見造物之仁。造物之巧。吾見家人惡雛之上屋也。翦其翼。比其復生新羽。則一長一短。排比整齊。未嘗全蛻。未嘗一舊兩新。一

新兩舊也以是知之。

半下云象角頭三封尾之形。羊下云象頭角足尾之形。案  
牧牛羊者必羣驅之。而牧牛者牛在前人在後。牧羊者人  
在前羊在後。詩曰。麾之以肱。畢來既升。羊性然也。牛則各  
識家而競入矣。故牛之爲字也。亦象自後視之之形。顧許  
君以爲角頭三封。小誤。牛頭下於肩。而肩高於頂。安得字  
之中出者與兩角齊。段氏作篆中直下於兩角。蓋亦疑之而未得其所以然。余妻高  
夢憲閣曰。中出者象項領形是也。牛領本高。河南牛服輓。  
領尤高矣。漢書西域傳。罽賓國出封牛。顏注。封牛項上隆。

起者也。此雖異物，然足微封，可以謂項也。惟自後視之，先見其尾，再見其足，再見其領與角。牛行下首，故領與角三封也。乃羊字爲迎而視之之形，而有頭角四足一尾。牛字乃兩足者，牛羊股短而腹大，自前視之，腹能蔽障其後足，自後視之，腹能蔽障其前足。然羊體小，爲人兩目所能攝，故四足全見。牛體大，爲人兩目所不能攝，故止見其後足也。許君之說牛，也不言足，蓋亦疑而未決。

帀下云從旦非也。此字全體象形。旦字卽截其上，半爲之。猶卍卽芊之上半，由卽鬼之上半耳。蓋人之首，不截人字。

上半爲之者，人字固不可截，且耳目口鼻皆特製矣。況首字乎？尊人故詳於人之體，畜類則從略。犬兔則截其頭無用，因無字矣。其次序不可倒置，謂犇從犇，鬼從由，希從且也。許君之列部也，由部在鬼部後，且部在希部後，次第甚合。則此從且二字，恐係後人改。○說曰：脩豪獸，又曰下象毛足。然則此字必如籀文乃合耳。且象其頭，八象其毛，卽所謂脩豪者也。布象其足，且兼有尾，如篆文則無豪矣。似夢英書以爲部首者是。然韠固從二希也。余未能決。韠字，顧鈔本作韠，希豕本是一字，不爲異。竹君本作，則與韠部所從之似矣。本部蓋脫重



支至於夢英所書少一筆，似是纂字從之。有此一筆，纂字從之，則無此一筆也。○部首以毛訓者，有冉而兩字，冉蓋尋之古文，而部有𠂔字爲徵，蓋本謂人毛也。而許君引周禮作其鱗之而，則兼謂獸毛矣。

犬有頭耳足而無尾者，犬尾行則盤曲而負於尻，蹲則下垂而附於股，字象蹲踞形也。卬林疑爲象走形，筠意兔善走，故人於恍惚中見爲兩足，虎字象蹲踞，故亦兩足，互相掩映故也。犬乃家豎，不當以兔爲例，故疑爲踞形，又疑古人簡質，犬字乃側面形，故舉二以見四，如冢字四足一尾。

古文兕則兩足無尾是其比也。周說季子白盤獻字從𠂔則足尾皆具。

鼠首之大幾如其身。腹大而足短。其行卑伏而曳尾。字形象之。惟頭與兒鳥兩字同形。竊所未喻。印林曰。鳥頭良不可解。鼠之性好齧。疑象其齒。不與兒鳥同意。

兔鹿之尾皆短。字形則鹿竭其尾。兔垂其尾者。鹿尾恆豎。兔蹲踞則尾下垂也。兔字下半似古文𠂔字者。足也。末一筆尾也。段氏增兔字。而曰從兔不見足以末筆爲足。非也。蓋兔下云象踞後其尾形。六字句。段氏分爲兩句。先失之也。踞後其尾。謂蹲踞之時足後於其尾也。由此推之。凡象

形字而盤曲其足者。大抵好蹲踞跼伏之物矣。犬善走而未嘗久立。止輒蹲踞。臥輒盤曲。吾與鹿遊者二年。恆見鹿攸伏。牡不多臥也。雖不知兔爲何兔。足同鹿者。殆亦聊與兔別耳。又思鳧雁之足曰蹠。狸狐獾貉之足曰蹠。熊之掌亦曰蹠。雞之足曰跖。其後出之爪曰距。蟹之足曰跪。其箱曰螯。蜘蛛之足曰跖。皆殊別其足之名。或者兔善踞。因名其足曰踞。踞後其尾。卽足後其尾邪。家所畜兔。或黑或白。或白質黑章。或醬水色。其足常屈。其行似雀躍。野兔褐色。無由見其緩行也。

魚下云魚尾與燕尾相似象蓋本作魚尾上闊而下銳寫者斷之又分布整齊乃似火字矣惟魚顛旁腹下皆有玦似火之長者象尾短者象腹下之玦然說解但言尾則知略其短玦也。

卯字之象形不甚可解案內則注卯讀爲鯤鯨魚子或作攔也釋文攔音關本又作門音門筠案鄭君云讀爲是改字也竊意不須改字卯卽謂魚卵魚本卵生顧旣生之卵如米其自腹剖出者則有膜裹之如袋而兩袋相比故作卯以象之外象膜內象子之圓也凡卵皆圓而獨取魚卵

者圓物多。惟魚之卵有異，故取之。至於攔字，說文所無。蓋  
𠂔門形近聲亦近，故卵譌爲門，卵關聲近，故轉譌爲攔。而  
卵鯤聲亦近，故鄭君破爲鯤以的指之。其實卵卽當專指  
魚卵言之。○凡物無乳者卵生，亦從其多者論之。鶴鸞蝠  
蝠皆胎生。

虫下云象其臥形。案文似立形，則是字當橫看也。蟲多身  
首齊同，或首大於身，故字大首也。印林曰：虫專爲蝮，象其  
臥形，指蝮言之。蓋昂其首而蟠曲者，蝮之臥也。非凡蟲之  
象，筠案許說凡兩義，首四句本之釋蟲，此一義也。物之微







細以下指凡蟲而言。所以領部若虫專是蝮。則部中字豈  
蝮類乎。我說太徑直。印林說又偏枯。若蝮是二蝮。蟲是三  
蝮。何由爲昆蟲之總名乎。小蟲好叢聚。故三之用爲偏旁  
則重累。故一之虫部字所從者。乃省三爲一之虫也。說又  
見存疑。

它字當封起看之。不當如虫字橫看矣。說曰象冤曲垂尾  
形。與虫分大小而非二物。故說曰虫也。非復名蝮之虫矣。  
大蛇盤曲昂頭居中以向物。而尾垂於下。它字象之。○從  
虫而長。許君說字形卽說字義。它字之形不必長於虫。而

它字之義則由虫而長成爲它故字形盤曲足以見其長也。吳語爲虺弗摧爲蛇將若何。韋注虺小蛇大也。案虺卽虫蛇卽它也。此小時名虫大時名它之徵也。段氏說誤。印林曰虫虺古同字而有三義。一蝮蛇。一蜥易。一小蛇。蝮蛇之虫或作蝮。筠案衆經音義虺古文虫蝮二形。見顏氏家訓引張揖古今字詁。小篆專以爲蝮故今不行筠案爾雅釋蟲云蝮蝮爲許說所本。省作鬼。詩爲鬼爲蜮。文選蕪城賦壇羅虺蜮。李善注引詩爲證。箋以鬼爲不可見之物失之。今則專以虺爲蜥蜴而義不該矣。三義要當分析觀之。不必糾合爲一。

龜字象形之法許君已詳言之且云從它惟此字可言從不似木之不可言從中禾之不可言從木也龜皆蛇種職是之由

巴亦盤曲形小徐曰一所吞也乃望文爲義且附會食象之說也其祛妄篇作是也與同一象形法蟲類皆好盤曲虫小則曲少它巴大則曲亦多耳夢英作斷之也今本作漸近楷書矣○偶見一人講古音讀騶虞詩葭爲姑貳爲鋪竊謂印林曰文選李陵荅蘇武書李注笳說文作葭初學記胡笳下引晉先蠶儀注曰車駕住吹小

菰發吹大菰菰卽葭也。然則葭讀如菰而𦍋字當何讀邪。印林曰：方言𦍋有渠疏渠挈之名。則巴在虞部可決。然不能決其正讀何字也。偶檢韻會巴下引史記張儀傳苴蜀相攻擊。索隱苴音巴。然則巴音苴也。然則芭苴者是以一字之古今音合爲一名也。集韻四紙𦍋姐同字。音紫。母也。巴在九麻部中。從且者二十餘字。且在三十五馬部中。從巴者七字。是巴且音通之證。牙古音吾。駟虞亦作駟。吾駟牙。虞吳古同音。故周之虞仲亦作吳仲也。


𦍋亦蛇盤曲形。

以上皆羽毛鱗介昆蟲之純形也。其首皆向左，惟牛羊之首向上，則兼牧事象之。鷹鹿之首與尾同向右，則兼其性情象之也。

穀類之象形者，來禾朮朮是也。來篆當作來，上出者穗也。左右四出者葉也。曲之以爲姿，可矣。不可離於莖也。麥節必四，其葉亦四，以秋種夏穫，受四時全氣，不似它穀之葉無定數也。麥在困中，初生一蛾，繼生一物，俗名曰牛狀，似渠略而身狹長，尖喙黑色，最後生一白蟲，與米蟲同，而祇存空皮矣。它穀祇生一蟲，亦麥之異也。故禾菽之葉甚多，而文反省之，以其無異也。來與禾之下注者皆根也。字與木同形，不



別其巨細者其根皆有異。麥無大根而甚長五六月掘地一仞有纖細紛紜如牛毛者。老農曰此麥根也。麥在野者二百五六十日根入黃泉矣。禾之幼也止一直根以其耐旱也。俗呼旱根亦曰命根。三十日不雨而不死也。一遇大雨則出地之兩三節皆生根入地。上莖與下根競長而旱根乃斷。大抵雨暘時若禾不極茂。惟孟子所云旱則槁雨沛然則苗淳然者此物情也。蓋一夜生上尺矣。禾字上揚者葉也。秬於左者穗也。麥穗必直立。禾穗必下垂。惟大旱無實。斯上揚耳。禾朮二字之下半不與來禾同。而禾與朮

亦異何也。未之中一爲地，一之上下通者，上爲莖，下爲根。根之左右當作圓點，不可曳長。蓋菽生直根，左右纖細之根不足象，惟細根之上生豆纍纍，凶年則虛浮，豐年則堅好，但不可食耳。此瑞應也。故篆文象之。然未字上半則反象初生之時，菽帶甲而生，其項曲，異於它穀，故象之。若其枝葉叢雜而團欒，似此者多，不可象也。曲項則當作禾，而作未者，如尙從半，亦不作占，而作占，變之也。是其比也。鹵鹵之類，或亦然矣。尢篆作，吾觀其形，蓋卽蜀秫。初學記有胡秫之名，膠州人言如此。今之高梁也。其穗大而上出，豐年始有曲項。

者故以大而曲者象其穗也。字之下半與杮同，非與未同。它穀之莖，飲牛馬而已，供薪燎而已，而麻之用在皮，秫之皮亦可為席為筮，故字形與米相似，著其用也。吾年逾五十而老於農，故知物情，以窺古人製字之意。今之學者或不知也。

禾下云從木從𠂔省，𠂔象其穗。

許君之意，蓋以米米二字形似，然非如欠欠二字，姑

以左右為別，蓋米為木曲頭，故其曲上向，米穗必下垂，故其曲下向，故曰從𠂔省。又申之曰，𠂔象其穗，欲作篆者不至率爾操觚，不象禾形也。乃說者皆以平常省法推之，或謂省𠂔字之四曲，但存中筆，或謂第存一曲，愈使許說不可通。如此迂曲，不如以象形蔽之。余前已論之矣。案吾鄉

俗謂之穀穀乃統名而得爲禾之專名蓋以北人所常食不可少之故猶禾得爲百穀之統名矣顧見於經典者則言禾不言穀段氏曰伏生淮南子劉向所著書皆言張昏中種穀呼禾爲穀國語幽莠之秀也似禾春秋大無麥禾大無麥苗孟子惡莠恐其亂苗苗亦統名在此又爲專名蓋莠祇能亂禾之苗不能亂它穀之苗也詩七月禾麻苽麥則禾專名也十月納禾稼則禾又統名也一章之中兩義皆見焉然案此章毛傳似誤以場爲圃北方閔亦有之然春耕之種菘至夏卽平治爲場不能待九月且經典中築字皆指垣墉而言故曰築城

築園築室治地爲場。雖無專名。而築之義則不合也。禹貢  
百里賦納總。二百里納程。三百里納秸。是納乃貢賦之名。  
非登場之說。況下文云黍稷重穰。禾麻菽麥。諸穀雜然陳  
之。夫麥熟於芒種夏至之間。黍熟於六七月之間。以次而  
禾而稷而麻。至八九月而菽皆熟。然則自五月至九月。皆  
轆禾稼之時。若必待九月而治場。則麥將積於何所。而空  
其地以種菽乎。況黍之性。旋刈旋轆。不似他穀之暴乾而  
後轆也。少遲一二日。則失其性而不黏。不可以爲酒矣。謹  
案此章。乃收藏之事也。九月築場圃者。北人之圃。必與場



毗連便於守望耕治圃邊爲短垣亦或以秫稽作籬矣垣  
經暑雨有損壞故築之此事當在九月杪禾稼皆輟之後  
也十月納禾稼者納之於公也蓋納總程秸而已諸侯之  
國不能有四百里粟五百里米也故下二句言其所納之  
色目則雜糧皆有幽公質樸所食不必盡嘉穀也○吾鄉  
禾之生也有甫數寸而旋秀旋實旋落落卽復生其長甚  
速與前生者同高且同熟焉土人名其先生之數寸者曰  
看穀老視其葉之多寡以下歲之嫩惡於古籍未之見也  
秫部前承朮部而說曰象形以林從二木例推之此當云

從二朮矣。而許君不然者。蓋朮、𣎵、麻三部。特以字形之遞增也。故卽多寡爲次。然造字之始。必先有𣎵字。而後省之爲朮。加之爲麻。何也。麻之爲物也。菽之必比如櫛。而後得麻多。而且良。若施以立苗欲疏之法。則無用矣。故必作𣎵象其密也。與累禾爲秝以象其稀疏者不同事也。其用在皮。故離皮於莖。表其功也。此乃種於地中之形。故曰𣎵。依段

氏改之總名也。𣎵本讀如麻。故麻下云與𣎵同。玉篇𣎵下云亦與麻同也。言亦者。是時已讀匹賣切。顧氏猶聞古音。故附於末也。朮則治麻之事也。治麻者必取一莖而析之。故

分林之半。既治之後，藏之屋中，故字從广作麻也。迨乎經  
典皆用麻，而好爲分別者，音林爲匹賣切。於是人不知其  
爲一字，試思麻乃九穀之一，而黍稷稻粱從禾從米，皆本  
義，未有從广者，則麻之非本字可知。而亦說曰：分荒皮，則  
是虛字也。故許君說林曰：象形，不使實字從虛字也。○說  
解又曰：林之爲言微也。案說經者多用之爲言，明其音也。  
說文之說音也，直云讀若某而已，故不用之爲言。東下云  
言續也。狄下云：狄之爲言淫辟也。貉下云：貉  
之爲言惡也。皆以粟續狄辟貉惡音相近也。而此用之者，  
義寓於音，而非本義正音，故用之也。卽此徵其與麻一字

矣。若作匹卦切，則不能讀若微也。麻古音如磨，故詩與池  
娑嗟施爲韻。廣韻六脂五悲切內，收瞞瞞微微五字，從  
微聲，而磨字從麻聲。集韻則兼收糜字，以此知麻微之聲  
通也。卽知許君之讀麻如麻也。段氏引易說題辭曰：麻之  
爲言微也。謂麻古蓋同字矣。乃反刪與麻同句何也。○  
與麻同之上，小徐本有亮也句是也。與儿部說云：仁人也。  
古文奇字人也。文法正同。○印林曰：歌脂二部古音近，麻  
聲之字轉而入脂部者多矣。廣韻許爲切，則有摩麾靡爲  
切，則有糜糜糜靡靡靡靡靡。上聲文被切，則有靡躡躡

摩靡猶武悲切之收摩也。然爲古讀如譌，皮古讀如婆，亦歌部字，爲皮二聲轉入脂，而麻聲從之矣。若悲字則原在脂部者，匹卦匹賣亦脂部之去聲，枕轉而爲匹卦匹賣，與靡轉而武悲正同。歌脂二部以古音言，非以廣韻言。

米之形本難象，故字不甚明豁。四點米也，十則聊爲界畫耳。凡凌雜之物皆此形也。鹵則鹽也，鬯蓋米字斜書之，胃中之米變矣。故鹵從之，糞直以米爲矢字，從米而曲其頭，與鹵中之斜向者同意。石鼓文康字從米，以一爲梗而六點則米也。惟盧之籀文從囟不可解，恐誤。凡從盧之字未



有此體。○博古圖鬯作似是全體象形字。

艸竹皆叢生。故兩之以象其形。不似木二便爲林也。乃有中字而無个字者。事出偶然。不得如段氏杜撰篆文也。

韭下云象形在一之上。案形中有意。非如木字之上。校中榦下根瓜字之外。蔓內實有似繪畫者比也。它菜或大葉或岐枝。或散亂。韭則莖短葉長。紛紜滿畦。如剪斯齊。故字之中兩直。正其狀也。旁出之六筆。亦非岐枝也。象其多耳。象其多。則何不依半嶽相竝出之意。而用其上半。作业乎。曰。不成意。又不成文也。衆艸競長。必不能齊。故中二直長。

旁二直短，非無不齊也。故其字直是八直竝列，以況其多耳。其六畫曲而附於旁，爲其成文也。卽目錄辛字作𠂔，亦非岐出也。

以上皆植物之純形也。

戶篆以門篆例之，蓋寫誤。

戶字蓋象形說曰俗肩從戶非

它書門有作門

者則戶亦當作目。琅邪刻石所字從戶，然上曲亦非物情。直當作目。耳植者上下出以象其樞，闕者以象其扇。中有橫者，或扁形邪，抑門戶連衆材而成，有橫木以固之邪。吾鄉俗謂之枕。漢之橫門音光，則枕亦橫也。此諺之可通。

者也。顧不象其面而象其背何也。面無它物可象也。今人門上作櫺，古蓋無之。○門從二戶，是會意矣。而與戶皆說以象形，何也。各自爲物，不相假也。卽如木字，加一木爲林，減半木爲片，是同此一木，多栽之則爲林，鋸解之則爲片也。此天生之物，門戶則人爲之物。大門廡門皆用門，一扇則不飾觀，且重累不便開闔。然欲爲門則門矣，非湊兩戶而爲一門也。東房西室皆用戶，室中地狹，兩扇則礙，戶偏東開之，附麗於牆於事爲便。東房之戶必開時著西牆吾鄉固然故禮埽室聚窆以有戶爲之蔽也。然欲爲戶則戶矣，非拆一門而爲

兩戶也是以禾欲稀疏而爲秝是秝字由禾字生也。屮必  
分析之而成卮是卮字由屮字生也。若門戶相對相當各  
自爲物不必相生。故雖說之曰半門曰戶。門從二戶。既據  
字形交互言之。而仍皆曰象形。則本其意以爲言也。故爲  
象形之別一類。與它字加減則爲會意不同。○博古圖肇  
有𠄎𠄎二體。其戶皆作戶。

皿由缶蓋皆瓦器也。皿口奢。甬口斂。缶則上加蓋。○皿蓋  
盆盎之屬。廣而庳者也。上口圓。下底平。中以象腹。而篆作  
皿。左右兩直不黏連者。印林曰。鍾鼎文作皿。疑本作𠄎。象

其奢也。屢改成並耳。案印林說是木部槃之籀文。𠄎可證彼斷爲𠄎。此斷爲𠄎。猶之許君云兕禽。兩頭相似。則其頭當如石鼓作𠄎矣。乃𠄎自中斷之。𠄎𠄎自兩旁斷之。正與𠄎並斷法同。是知古文既興。寫者各以意變之。遂使古人之意不復可見。偶存一二。學者所宜盡心也。𠄎𠄎皆可。點是𠄎飾。有無任意。

瓦之爲物也。其坏爲圓。箒劃爲四。而不絕之。既乾之後。乃

就所劃之處。敲而坼之。故𠄎瓦。

用玉篇義。不同說文。

合四而成規。甌

瓦則不然矣。詳審瓦字之形。外則屈曲。中有界畫。蓋象其



初爲圓筩時也。○說曰土器已燒之總名象形。二句說字義字形。不相貫注。似可變例乙轉之。瓦單指屋瓦。乃有形可象。後始用爲總名耳。爲部中字。張本也。所屬諸字。惟甕是屋瓦。知爲總名矣。且壑壙皆瓦器。而字從土。從土猶從瓦也。

𠄎字當倒看。其下一直乃柄也。吾鄉場中轆禾。所以推而聚之之器。似此形。推好妨而棄之。其器亦似此形。

戈下云。從弋。一橫之弋者。厯也。非戈所當從。一橫之之語。又不可解。蓋後人所附益。又云象形。乃正解也。博古圖商

立戈鼎戈字作𠄎乃足象形小篆變之遂不甚肖豈可云從弋一以燭亂之乎。

弓蓋本作𠄎象弛弓形丞於左者弦也。

勿象一柄三游韻會引說文作𠄎與利之古文𠄎從之者皆作𠄎相似從勿之字無作勿者

以上皆器械之純形也。以上五類皆正例也。








有一字象兩形者𠄎字是也說曰𠄎也謂舌也部中𠄎字承之恐人不悟則以舌體𠄎𠄎申之說又曰艸木之華未發𠄎然謂花也部中𠄎𠄎承之而𠄎之初生其葉拳曲亦以類附焉艸部說云未發為𠄎蘭則艸木之華亦從𠄎也

且所云未發而然者，早以說舌者說花矣，故知一字象兩形也。

口部回下云轉也，古文作回，水部漩，回泉也，淵，回水也，雨部霽之籀文，說云回，霽聲也，此以一字象兩形也，雷與淵皆回旋之物，顧地道右行，以㊦象淵可矣，天道左旋，不改作㊦，以象雷者，雷無形之物，第象其聲，故因使用同也，章下云從回象城章之重，則回又象城章形矣，然恐非是，說見衍文篇。

彡部云毛飾畫文也，形今之類皆毛飾，形彡之類皆畫文。

以上一字象兩形者，然亦純形也。

有由象形字省之，仍是象形者。虎本全體象形，虍字省之，仍象虎文。蓋虎皮固無損也。儿在內，虍在外，去其在內者，猶去骨肉而存皮也。許君謂虎從虍，說頗倒置。○案虎字見於金刻者，積古齋吳彝作，師酉敦作，皆純形也。其與小篆近者，虢叔尊作，虢姜敦作，是也。然不斷爲兩體。繹山碑號字所從之，亦然。范氏天乙閣所藏石鼓文，其字作，此籀文也。俗書虍字之鼻祖也。諸體惟可斷，而又不從人。蓋小篆整齊之，始似人字。許君分上半

爲虎乃分下半爲人蓋誤竊謂盧虜等字祇是從虎省虜  
下云虎足反爪人也疑是虜字之夕向左盧之爪向右  
故云反爪乃變文以見意也

𠂔象羊角形角兩而四之何也曰本兩筆斷爲四也下𠂔  
者何也曰兩筆相合之處引長之也它部中古文之從𠂔  
者皆從𠂔是篆文之本形也

𠂔從殘肉而篆  
作𠂔與此相似

中卍且皆是也夫必先有虎而後有虎皮也先有羊而後  
有羊角也先有希而後有其頭也此物理之自然然則謂  
虎𠂔且爲省虎𠂔希而作也盡人信之矣惟中艸卍𠂔孰



知其作之先後曰。艸爲艸。段氏所改也。最爲精審。之總名。而尤則分

竊之皮。此其先後無難辨也。惟艸下云從二中。則是先中

後艸矣。然艸之爲物必叢生。故艸字象其形。而象形之外

無它意也。是爲純形。若中爲艸木初生。而觀其形亦宛然

艸也。知爲初生者。是其分艸之半。似木之上半。因生此

意矣。然則所謂減體會意者。此之謂也。而仍謂之象形。奈

何。曰。減體會意。謂夫非恆有之事物也。卽如行字分之而

爲彳。彳是一足行也。吾聞夔一足矣。未見此人。第見小兒

嬉戲。偶有此事耳。是以彳字分用者甚少。以其不能獨

字成義也。若剝虎之皮，斷羊之角，仍然成物。故中亦二字，依然恆用，以其自成爲物也。特是許君之列部也。往往拘於字形，惟先鬼後由，先希後且，得其序矣。

以上由象形字減之，仍爲象形者，亦純形也。

匚訓受物之器，而如是以象其形，是惟匱字之爲器，必當空其前面者從之。匣屬之蓋，開於前面者從之而已。匡、匪卽不得如此，而匱、匱以受酒水，如是則泄矣。蓋匚以避匚作此形也。匚業以避口犯切之匚，而弁上以別之。匚字更無避法，側之而已。匚盧，飯器也。弁上則不便飲食，故知爲

避也。

此避它字而變形側觀之而後合者也。然亦純形。

有象形而兼其用以象之者。曰字是也。外象曰形。中象米形。蓋將作凵。則與去魚切之凵。口犯切之凵。皆相似。故兼米象之。曰爲米設也。楷書作曰。似篆本作囟。弇其上而作囟。以取姿者。然非也。曰之質厚。弇上以象其厚也。中象米者。省米之十。卽成六也。恐人疑爲八部之六。及谷從水。敗兒也。故許君特言之。

此已有所兼而後能象形矣。然猶非直從某字也。

物有其形可象而惟繪事乃能象之者則加會意以定之。谷字是也。口之上齧有理。左右分別似人。然與久凌字同。故以口定之。

又字亦是也。篆當作𠄎。兩點不當曳長之。點於指尖。乃是又也。又案又爲手足甲。爪訓𠄎。虛實分焉。經典用爪爲又聲借耳。它部注多云爪古文又字。何其疏也。斷非原文。至於采下云象獸指爪分別也。則亦係假借。不爲誤。

電之古文霽亦是也。下半似晶字者。圓以象電形。三之以象其多。復注中者。電中心虛也。俗以中虛者爲官電。中實

者爲私電。云私電者，蜥易所作也。甘肅禦電以火礮，謂有擊落蜥易蝦蟇者矣。竊意陰陽相薄而成電，中虛者陰裏陽也。中實者未詳。火礮轟擊之，則其氣散，故止耳。然怪物不可以理論，未嘗目驗，不敢臆決其必無也。

果字亦是也。推古人作果字之初，必作○。象果形圓也。然圓物多矣，則又於○中加十，象其坼紋。支部斡下云果孰

有味亦坼。

上文云厂之性坼，又加此句者，以字從未也。未下云味也。此句已見從未之意，故下第云未聲。



是其義也。桃李梅杏，坼者味必美。古尙無安石榴。




兩京三都乃言

若也。然⊕與井田字，方圓雖異，究當別嫌，故加木焉。余因



此象果形之說。凡揣𦉳當作呆與杏字同體。當如本艸綱目之說曰。梅杏類。倒杏爲呆。今某從甘。酸果何以從甘。蓋亦本象坼文。許君因其似甘而言從。又言闕也。𦉳非從口。亦果形也。從二呆者。樹果固多成林。然恐是𦉳字之類。尙繇縛而已。未必有意。梅杏之果。皆在葉下。而字必顛倒者。二果之榦皮枝葉皆不辨。但果形及味小別耳。故顛倒以別同中之異。不似桃李之諧聲也。許君說杏曰。可省聲。說𦉳又曰。從口。皆似遷就其詞。曰。然則桃李何以不象形。曰。字之作也有先後。𦉳杏殆先作者。而二果又相似。故○以

象其實而或上或下以別之。果之初作蓋作與果字同意。或嫌其混。果出日字也。始作以別之。實則杲字從日。本不同形。非從甘苦字也。酸果而從甘。古人不若是迂謬矣。孳乳既多。不能一一象形。始諧聲耳。○某字二徐皆用莫厚切。是以誰某爲本義也。當依玉篇莫回切。

石與果一類。本以象石形。而此形多矣。乃以疒定之。車字亦是也。車之中直卽軸也。于軸之端作。象車正圓之形也。且兼輶形象之矣。而小徐曰指事。夫無形者事也。有形者物也。虫它雖小物。然有形可象。忠孝雖大事。然無

形可象故一會意一形聲上下之事極闊然亦有可指而已其它會意字小徐多以為指事皆誤也大徐引此條姑論之。

足下曰從止口此文似有改易足而從口豈復成義小徐以為象股脛之形是也然亦不當兼言股此直象形兼會意耳止即是足故足字不能象形仍從止而加脛以象之脛在足上故加諸止上非謂脛在腳指尖也。

以上則兼意矣。

為字象形兼意者不以爪表之不可知為猴也有頭有腹

短尾四足。此等物頗多。惟以𠃉象其援攫不安靜之狀。而復以爪表之。是真猴矣。

此亦兼意者。然爪由猴生。非如果由木生。故爲小異。

弋下云象析木銳衺著形。謂析木使之銳而衺著於物也。著直略切。大徐本誤。段氏改之。尤誤。弋訓檠檠之物。人皆見之。而欲象其形則甚難。故以𠃉象其所著之物之形。而𠃉附於𠃉。則析木而銳其末有所附著之形也。必衺著之者。備所挂之物掄落也。○說又云𠃉象物挂之也者。𠃉者。𠃉也。象𠃉引之形也。凡挂物者必下垂矣。○𠃉𠃉乃𠃉柯。

之俗字。段氏引之。爲其從弋也。苟便已說。不恤其它矣。

漢書

地理志。牂柯郡。顏注。牂柯。係船牋也。案說文以弋爲厩之專字。以牋爲劉劉牋之專字。集韻有牋及歌。或牋。皆俗字也。乃玉篇已

有牋。吠矣。

眉字之。乃眉形也。然與十二篇於小切之。無異。何以定其爲眉哉。惟上有頷理。下有目。則居其中者眉矣。

者蚌也。印林曰。瀚案。蝨蟲二部。惟蠹之重文。蝨與蠹爲會意。而蝨注以爲象形。其實合木與蝨以成文。意言蝨食木耳。何象形之有。蓋虫爲象形。由虫而蝨。由蝨而蠹。而虫之



形固仍在其中。苟非蟲名則已。既是蟲名。無須更象形矣。  
東總字許以象形說之。而小徐又特表章之。而象形遂不  
可易。然揣許意。聊以別蠹之矛聲耳。而經傳言蠹賊者。未  
嘗不作蠹。則蟲部之字。亦弔聲耳。弔與古文矛同。惟省三  
點。再證之。或體蚤。古文蟬。而諧聲彌彰彰矣。

巢字亦是也。巢在木之上。故從木。巛則鳥形。臼則巢形。三  
鳥者。況其多耳。且皆謂雛也。蓋鳥惟家雀。秋冬依人屋宇。  
其它率露宿。至春將抱卵。乃作巢。雛能飛。則率之以去。不  
歸巢矣。故巢象羣鳥在上之形。


以上以會意定象形而別加一形者也。丿乃弋形。乙乃眉形。彡乃蚌形。臼乃巢形。尸目蟲木則意也。ㄥㄥㄥ則所加之形也。

齒字象形而兼意與聲。段氏以叢爲齒其餘爲口。印林曰非也。口字上爲上脣。下爲下脣。今上脣之上有二齒。非情也。此字當從口。犯切之。凵口張齒乃見也。中一乃上下齒中間之虛縫耳。筠案印林說是。許君言象口齒之形。不言從口。亦可徵也。古文𠄎字從凵。明白。祇有下脣者。口之張也。下脣獨侈六之者。牝爲牙。牡爲齒。當口上下八齒。皆牡

虎牙則牡而兼牝六之則兼舉虎牙也篆文四之者第指當中上下四齒也。以第舉下齒而上齒可例見也。

動物之象形而兼意與聲者能與龍是也龍之𠄎象蜃螿鱗爪飛騰之形而從肉童省聲能之比象足而從肉目聲蓋獸類象形者多不能一一畢肖故有所兼以成之也顧能字卽就意聲以爲形非如它字截然爲二爲三也從能之字皆截然爲三其作𠄎者近是部首作𠄎善矣惜少一畫惟繹山碑作𠄎無可訾議說云足似鹿鹿亦有此一畫不過微長耳石鼓文作𠄎乃回顧形角耳之下

則首也。首既與肩一向，則右之上揚者喙也，左之下垂者頸也。頸但靡然以下而已。今人曳長之，則是何物也。曲筆以連其頸與足者，脊也。後足連於其末，而又孑然上出者，何也。曰：尾也。鹿尾雖小而竭翹於尻上，不可少也。今篆以後足連於其領，且竝其尾而失之，乃知古人之精詣，非後人鹵莽所能知也。知鹿之曲筆爲其脊，則知能之後足亦有一筆連之，不可少矣。卽知鹿、兔之非從比矣。若夫龍、虎之橫貫，則又太長，非物情也。○龍爲神物，於法當象形。然此乃文字，非繪事也。如作首尾四足形，何以別於蜥蜴。

卽增角亦恐嫌於鹿形故兼聲意以象之六十年骨全則  
蛻故從肉也能獸堅中則其骨有異何以字從肉蓋能乃  
熊類熊羆之蟄也必登木自隕以柔其骨蘇而復上必不  
能上而後入穴則一身柔輒皆如肉矣故字從肉也抑卽  
以己象其頭以月象其匈腹就此意聲爲其形矣○博古  
圖字𧢲似比之古文林但多爪耳然亦少脊且排比  
整齊亦不象形

以上兼意又兼聲矣

衣字以意爲形亦變例也上半有領有衷下半不似衿裾



故許君曰象覆二人之形。人象覆也。非入字也。人象二人  
非从字也。一衣祇覆一人似覆二人。故曰象也。段氏改篆  
爲𠂔。直從二人。非也。部中古文從二人者凡四。乃段氏所  
據。然覺其義難通。故不從博古圖作  
人。未有作𠂔者。旅之古文𠂔。不可據以爲人。從  
二人之證。鍾鼎文作𠂔。知𠂔乃寫譌。當作𠂔。  
此類直似會意。然非從某字。則仍是象形。

身字就意聲以爲形。乃象形之極變。說曰躬也者。躬在呂  
部。呂脊骨也。蓋一體而六名。故躬從呂。而又與身轉注也。  
傘脊下皆云呂也。背下云脊也。案傘不見於經。而脊背又  
人所共知。惟是論語鞠躬。猶以背言之。它經躬身多指全

體於是人不知其與呂同義而許君何由知之蓋易艮卦  
詞艮其背不獲其身知身卽背也六四象傳艮其身止諸  
躬也知躬卽身也此爻所以取背象者咸與艮皆以人取  
象咸初拇二腓與艮初趾二腓同咸三股而艮三無股者  
艮以上爻爲卦主當言敦艮故以腓兼股而逐下一爻以  
三與咸四相對思者心也限夤皆與心前後相對者五膺  
四身一體也咸輔艮輔相反也由此知五經無雙許叔重  
非虛譽也說解又曰象身之形者乃以身之全字象身形  
也既有六名卽不可一字而六用之呂第象脊骨平兼象

脊肋又呂乃正視之之形身則側視之之形躬字合兩爲一。脊字從夨加肉不須創意矣。惟背字形聲兼意。北者人之所背也。北字之形亦本從二人相背也。身字面向左。句在左。背在右。猶恐其不分明也。則一足向左以明之。故所從之義與聲皆其形也。惟尸聲似不合。韻會引說文昌省聲是也。申下云。象人要自臼之形。則身從申省聲亦兼意。經義述聞曰。元和姓纂。曹叔孫成子。生申。爲子我氏。然則申字子我借申爲身也。釋詁。身我也。以上經義述聞玉篇尸字注云。虎身字竝從此。知所據說文亦如今本。

此則全無形而反成形者也。以上十類皆變例也。

女下云象形而又云王育說者蓋許君亦有疑於心也竊詳女字下半似匕或取在人下故詰屈之意而上半究不能知也本部中古文從匕亦不可揣測也。

𠂔之象形思而未得姑妄言之此背面形也宀以象首及仙人肩珣之下二畫蓋雁柱也直者二則七弦分繫於雁柱也上之橫者四蓋兼正面之臨岳象之。

斗字象形未詳六書正譌作久則許君所斥之人持十矣段氏曰斗有柄象北斗說似倒置星名由人所命先有斗

解而北斗南斗象之故皆名以斗。

以上皆所不解記之以待就正。○鼎象傳曰鼎象也。小過象傳曰有飛鳥之象焉皆謂卦畫有此形也。象形字如之。





釋例卷二補正

五藏而有六府故金匱論以三焦為孤府而白虎通則以三焦

為心包絡之府蓋以加此而為十二經絡故也列子言六藏或

即以心包絡為一藏乎周禮言九藏醫方又曰十一藏皆取決

于贖蓋皆以藏統府也五葉前 四行

平安館晉姬鬲姬作、六葉前 六行

此以說文駁之耳金刻字皆無系玉篇未嘗不古七葉後 八行

金刻中文之簡者子孫字率作子字一足孫字兩足而

子字亦有兩足者八葉前 五行

金刻子作者正面形作者向右形匣作者則右

顛之形古文無反正也九葉後 六行

師袁敦牛字蓋器竝作㊀下可為段氏說證十三葉前七行

再思之以且而小變之即是㊀矣非脫也十四葉前九行

爾雅既虺牀郭注蛇牀也此亦虺蛇一物之證○又有一確證

風部云風動蟲生故蟲入日而化夫化生之蟲蝮不在其中且

春秋考異郵曰二九十八主風精為蟲八日而化風烈波激故

其命字從蟲緯書既以字形言之知虫是省三為一之虫必非

一名蝮之虫矣十七葉前五行之末

刪從夨省句即可矣竹部云下夨者管箬也與本文夨象其穗

句意同二十葉後六行

集韻十五卦棟或省作㊀二十二葉後二行之注

儀禮喪服斬衰三年用苴經傳曰苴者麻之有菁者也齊衰三









年用牡麻經傳曰牡麻者亮麻也案以上支推之蓋以其無黃  
謂之牡也注疏未言二經之所以異竊意喪服所用皆粗惡之  
物有黃者立苗必疏疏則本幹大而長枝繁牡麻密種幹細而  
枝亦短小故其皮之粗苴麻尤甚於牡麻卽以此爲斬衰齊衰  
之差等矣然聞老農云牡麻本非異種特花而不實遂謂之牡  
耳猶周禮之牡鞠也二十四葉前四行之末增此

積古齋史燕簋其簋字作亦從米他器簋字未有從米者  
二十四葉後一行之末增此

積古齋頌敦作頌壺吳彝作平安館毛伯鼎作

積古齋師酉敦作多兩一不知象何物或亦如之上

曲彼連而此斷邪二十五葉前七行

匚之籀文、案積古齋留君簠、張仲簠、曾伯簠、  
 匱、平安館子斯匱、父辛匱、蓋、器、案其文似竹  
 絲柳條所為是惟匡匱匱之類宜從之匱匱即不宜從之匡  
 更不宜矣蓋以其均為器也相因而從之耳似不如小篆省之  
 反渾成而該括也、三十葉後一行之末

吾由此呆石二字因悟月字亦然○乃蟲形以肉表之也肉部  
 月小蟲也從肉口聲虫部蛸月也謂蛸為月之象增字也集韻  
 所引是釋魚蛸蛸郭注井中小蛸蛸赤蟲一名子下廣雅云案  
 蛸蛸疊韻謂其旋轉回環也此蟲無足故名子下其游于水掉  
 尾至首其形如環故以○象之而以肉定之後再加虫旁三十  
 後五行之末



積古齋師酉敦一蓋二器法字二作一作是馬亦可

作惟公作不甚可解三十六葉後  
七行之末

鐘鼎文女字有

諸形筠清館商父乙彝作三十八葉後  
四行之末

漢器有三形三十九葉前  
一行之末

